



ENCYCLOPEDIA AMERICANA

大美百科全书

Z271.2
2022

大美百科全书

10

ELEVENTH CENTURY
-FINKELSTEIN

外文出版社
光复书局

(京)新登字 139 号

Encyclopedia Americana Copyright © 1990 by Grolier
Incorporated.
Translation Copyright © 1990 by Grolier Incorporated.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mechanical, or otherwise, whether now or hereafter devised,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express written prior permission from the publisher.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美百科全书/《大美百科全书》编委会编. —北京:

外文出版社, 1994

ISBN 7-119-00856-0

I. 大… II. 大… III. 百科全书—美国 IV. Z27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4)第 09521 号

大美百科全书

第十卷

外文出版社 《大美百科全书》编辑部
光复书局

外文出版社(北京)出版

中国北京百万庄路24号

邮政编码:100037

外文出版社 发行
北京光海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光海文化用品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直门内大街 177 号 7 楼

邮政编码:100007

电话:401.8811;401.8887

1994 年(16 开)第一版

印刷装帧

利丰雅高印刷(深圳)有限公司

ISBN 7-119-00856-0 (10)

本册定价:300 元

全套 30 册定价:9000 元

ELEVENTH CENTURY 十一世纪

十一世纪是西欧文化发展上一个非常重要的时期,此时期是西欧可耕地开发的完成,由于农地的扩张,加上技术的改善,促使乡间人口和农作生产的增加。此外,手工业的专业化发展也促成城镇和各地区的商业快速成长。十世纪定型于法兰西的封建制度和庄园制度也在广大的农村地区快速地扩展,从威尔斯边区一直延伸到日耳曼的东部边区。封建制度的扩张,也改变了欧洲的政治制度。

纲要

章节	页	章节	页
1. 西欧	1	6. 中国	8
2. 拜占庭帝国	6	7. 日本	9
3. 伊斯兰教世界	6	8. 朝鲜	9
4. 印度	7	9. 撒哈拉非洲	9
5. 东南亚	8	10. 美洲	10

西欧虽然在十一世纪已隐约见到学术的展开,而其真正的开始则是在下一世纪,不过这时期的宗教活动却是非常热烈。克吕尼修道院的改革达到了最高潮,修士们转而关切入世的神职人员。罗马教廷进行改革、强化,使其能够开始将教会塑造成为西方基督教世界的集权国际性机构。但是教会集权化的结果,也使教皇卷入与欧洲帝王的冲突。同时,教会改革的热情将教会福音扩张到斯堪的纳维亚地区。此外,结合遽增的人口和财富,基督教欧洲开始对伊斯兰教世界进行全面的反攻——十字军运动。

十一世纪的拜占庭帝国是欧洲文化最发达的地区,君士坦丁堡不仅为艺术和学术的中心,且有繁荣的工商业。但在这个世纪里,帝国皇帝必须费尽大部分心力保卫帝国的领土,特别是防卫来自东方强大新敌人的攻击。1050年后,塞尔柱土耳其人已成为东方伊斯兰教世界的主宰。

十一世纪是伊斯兰教世界科学和学术发展的高峰期,穆斯林吸取了古代希腊—罗马世界的学术精华,并提供自己的重要贡献。十二世纪欧洲的学术复兴大多是阿拉伯学术经由西班牙和西西里转移给欧洲人的结果。

在东方世界,十一世纪印度北部受到来自中亚细亚伊斯兰入侵者的破坏。此时印度的佐拉王朝(Chola dynasty)是南印度的主要王朝,而且成功地向在孟加拉湾拥有海军优势的印度尼西亚室利佛逝帝国(Śrīvijaya)挑战。

十一世纪的中国是宋朝时期,其政治力量与前一个朝代相比是属较弱的,但这个时期却是中国艺术、科技和政府组织成就最高的时期。在日本,此时是平安时代贵族势力的鼎盛期。1100年新兴的地方军人阶级——武士,地位日益重要。

十一世纪的伊斯兰教帝国和基督教列国在北非苏丹地区都拥有强大的势力,这时黑色

非洲和阿拉伯世界已经由穿越撒哈拉沙漠和横越印度洋进行商业和文化上的交流。虽然诺尔人(Norseman)在1000年左右已横渡大西洋到纽芬兰,但是欧洲人发现中南美洲的进步文明,则是五百年以后的事。

1. 西欧

西欧的盛大垦殖运动发生于十世纪,而在十一世纪已扩张大量的农耕地。同时,除了意大利的威尼斯和南部的城镇早已积极与君士坦丁堡进行商业往来外,欧洲其他各地亦正酝酿着都市生活的恢复。

十一世纪的生活

农业 西欧中世纪的农地开垦可能在十一世纪已达到高峰。九世纪社会动乱期被抛弃的荒芜土地已都被重新翻土耕种。另外,环绕森林周围也出现许多新农地;沼泽地也被开垦成农作旱地。各地纷纷筑起堤防,以恢复被海水侵蚀的土地。

同时,农业技术也有重大改良。九、十世纪,北欧尚须使用以八只牛拉动的笨重犁具翻土,而这些牛只的饲养亦成为漫长冬天的重大负担。但十一世纪,由于农具设备的改良,犁具已能够只用四只牛或两只牛就可拉动。而且这时马匹拉动犁具的项圈亦引进欧洲,使马匹也能够从事农作,此对欧洲十一世纪后的农业发展更有重要意义。不过,仅有少数肥沃地区能够饲养马匹。大部分的村庄为了提高农作生产,将旧有的“二区轮作制”改为“三区轮作制”,即由原来每年将可耕地分两区耕其中一区改为每年分三区耕其中两区。

简而言之,十一世纪时,虽然详情情形不太清楚,但还可明显地见到欧洲可耕地、农业生产和乡村人口的增加;这种增加趋势也意味着封建阶级和一般俗人及教会地主所需求的租赁和服务的增多。

城市生活 十一世纪在工业和商业方面亦有显著的成长。城市生活恢复后,专业化的手工艺匠纷纷从事生产,并将产品售给郊区。法兰德斯和伦巴底各城镇是此时期繁荣的纺织业中心。热那亚和比萨所建造的战船,很快威胁到地中海伊斯兰教帝国的海军势力。1016年意大利城邦利用这些大型船只征服了萨丁尼亚;这世纪的后半期,他们也袭击北非的伊斯兰教领土。热那亚和比萨的商船沿着南欧海岸进行贸易,而马赛和那旁再次成为繁荣的商业中心。1096年第一次十字军时,意大利的战船足能提供十字军海上支援。十字军队伍虽经由陆路东进,但军队的补给和增援则需依靠意大利的船只运送。

到这个世纪结束时,一些繁荣的工商业城镇已成为领主政治管辖上的难题。如伦巴底的城市商人与乡间骑士联合,一致对抗主教并建立共和政府。相同的情形也见诸法兰德斯和法国北部的纺织业城镇。虽然各地区间的广泛贸易往来,和都市政治制度的成熟,要等到十二世纪,但其酝酿过程则在十一世

纪结束时已开始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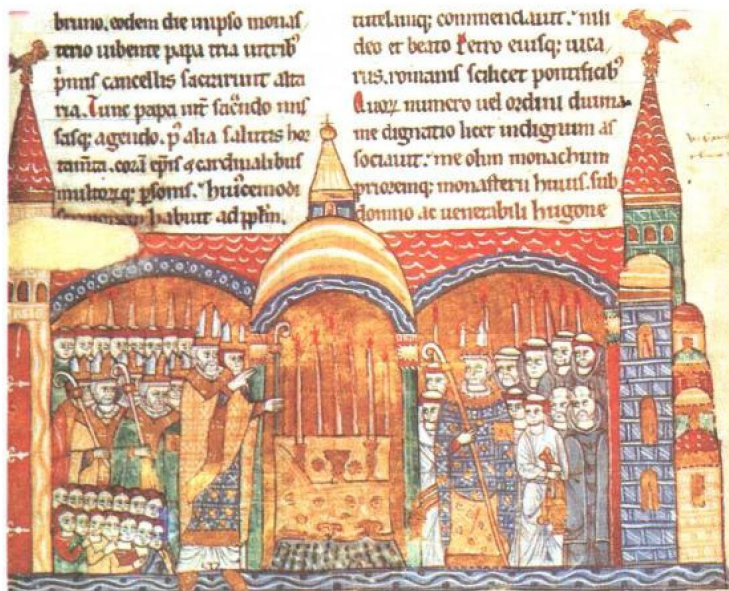
封建制度 十世纪末,封建制度在法国已是相当稳固。虽然这时仍存在许多非封建的、自由的土地拥有人——包括地主和农人,但他们已快速地减少。原本自由的地主逐渐变成附庸,而自由的农人也降为农奴。1200年,法国封建化的进行已经完成,除了以产酒为主的波尔多等少数地区例外。法国的封建制度是比较具有组织及制度化,领主与附庸的义务关系日趋明确,封建习惯法也日益稳定。虽然封建习惯的细节在各采邑之间略有差异,但各地区习惯则大致相似。

1066—70年,诺曼底的威廉征服英国后,法国诺曼式的封建制度也传进英国,并一举而成封建国家,因为威廉禁止任何领主扰乱他的制度。英国封建制度与法国封建制度不同点为英王威廉是唯一掌握权力的大领主。更重要的是,英王要求所有的地主必须向他行臣服礼及宣誓效忠,而且他们对英王的义务应被置于其他次级领主之上。因此,若英国发生贵族叛乱,英王的附庸必须放弃对次级领主的支持而全力支持英王;反之,若在法国发生类似情况,附庸的责任是追随其直接领主一齐反抗国王。

法国封建制度建立的同时,西日耳曼、洛林和法兰哥尼亚等地的封建制度也已形成。十一世纪,封建制度很快扩张到斯华比亚和巴伐利亚,甚至伸入萨克森。虽然日耳曼要到十二世纪才真正成为一个封建制度区,但在十一世纪末时已出现许多拥有封土的附庸和拥有土地的自由地主。同样的,在十一世纪也出现了日耳曼封建制度的特征——侍臣的产生,或拥有土地的不自由地主。为了维持生活,侍臣是拥有土地的武装骑士;但因为他们的身份不自由,所以领主可随时剥夺他们的土地和身份。

封建制度同样从法国中部向南扩张到巴塞罗纳和亚拉冈,并向东南扩张到皮德蒙和伦巴底。诺曼人征服意大利南部和西西里后,也将封建制度引进到这些地区。第一次十字军也在叙利亚和巴勒斯坦建立了封建制度。

庄园制度 庄园制度是一个村庄的领主将村庄的土地部分留为己用,通常是将该村可耕地的一半或三分之一交给不自由的佃农耕种,并且向使用公有田地、牧地、林地和荒地的佃农收取租金。这种安排早在罗马时代的农村和查理曼时期的王畿里即已存在;而且有些日耳曼村庄可能从开始就有这样的组织。但有些村庄还是由自由民耕种,并没有领主的存在。十一世纪初期,英国西南部地区几已完全庄园化,但东北部地区在威廉征服以前还未见庄园制度的产生。十一世纪,法国已经有许多村庄设置庄园,当地的佃农纷纷被贬为农奴。战士或骑士阶级拥有武力,而政府又没有足够力量保护农人。洛林和法兰哥尼亚两地的庄园制度和法国同时产生,但日耳曼其他地区庄园制度的建立则要到十二世纪。



十一世纪的宗教活动十分热络，除了克吕尼修道院的宗教改革外，最能表现十一世纪宗教热诚的活动是第一次十字军。图为1095年由教宗伍朋二世在法国奥文尼的克吕尼修道院的祭坛参加十字军活动的情景。

文化生活 十一世纪文化方面的发展是各种运动的开端，十二和十三世纪才开花结果。这时受法国克吕尼修道院改革观念的影响，许多教会人士开始将神学和教会法规制度化。另外，因为帝国与罗马教廷的争斗，也产生了许多解决王廷与教宗权力关系的政治理论作品。在神学发展方面，重要的神学家有达米安(Peter Damian)和坎特布雷的安生(Anselm)；教会法规改革的重要人物有伏姆斯的柏察德(Burchard)和沙特尔的伊沃(Ivo)。非洲人君士坦丁借着翻译工作，将阿拉伯学术转移到欧洲。沙来诺的医事学校和波隆那的法律学校等欧洲大学的前身，皆设立于这个世纪。在诺曼底，由于别克修道院副院长兰弗朗克(Lanfranc)和院长安生的努力，该修道院创办的学校成为欧洲北部的学术中心。

十一世纪同样是方言文学发展的开始，方言文学是后两个世纪的重要特征。虽然没有证据证实北欧神话是在这时笔录于书，但这些神话故事确实是在这时编成和诵读。至于史诗，如《罗兰之歌》，我们也可以采同样的说法。法国南部最早的抒情诗亦在这个世纪结束之前产生，而第一位重要吟游诗人亚奎丹公爵威廉九世也在这个时期著名。

十一世纪的建筑发展是罗马式建筑的伟大时期。其中最宏大的是始建于1088年，启用于1130年的克吕尼修道院教堂。另外，还有无数大大小小的罗马式教堂，其中令人印象深刻的有至今尚存的土鲁斯圣塞尼教堂、罗马式教堂常以雕刻来装饰。雕刻的内容以圣经人物的描述为主，借此有助于文盲人民的宗教教育。非宗教建筑以堡垒为主，其主要特征是在堡顶上设置防御工事，城的四周有宽而深的护城河。高大的石塔建筑，如伦敦的白塔，在这个世纪末也很普遍。

十一世纪的法国

法国在十一世纪分裂成许多封建国家，其

中较重要的有法兰克、诺曼底、勃艮第和亚奎丹诸公国，以及法兰德斯和土鲁斯伯爵国。这些封建领主每人都拥有好几个卡洛林领土的郡区。法兰克的领域包括“法兰西岛”(即巴黎附近地区)、西面的德勒和沙特尔两郡，以及罗亚尔河流域的奥尔良、布瓦瓦、都尔和安茹各郡。

卡佩王朝诸王 987年，法兰克公爵于格·卡佩(Hugh Capet)被选为国王，其子虔诚的罗贝尔二世(996-1031)，孙子亨利一世(1031-60)和曾孙腓力一世(1060-1108)等人在位时期正涵盖十一世纪。理论上，各个封建公侯是卡佩诸王的附庸，必须对国王尽附庸的义务；但实际上，他们并不履行他们的义务，如亚奎丹公爵和土鲁斯伯爵即未向国王行臣服礼；诺曼底公爵也仅在自己领域内执行臣服仪式。而且这些领主除非为了迎合自己政策的需要，都不愿意提供王室军队所需的骑士。更有甚者，布瓦瓦、沙特尔、都尔和安茹郡内的郡守竟违抗国王命令偕取伯爵头衔；连法兰西岛的贵族也自建城堡，抢劫往来旅客，抵抗领主。国王腓力一世即在好几次的战役中遭受这些贵族盗匪打败之辱。简而言之，十一世纪的法兰西国王除了自己的公国外，几乎是一位无权力的大领主，甚至在自己国土上其权威亦日益衰微。

早期卡佩王朝对法兰西未来发展的唯一重要贡献是成功的完成王位世袭制。于格·卡佩上台后即宣布，因为治理广大疆土是项重大工作，要求其他领主推选他的长子为王位继承人及受封人选。这个政策由他的继承者跟进，直到成功的建立长子继承制。

诸侯 王室力量不断衰微时，诸侯的力量却不断地增长。各个公国纷纷兼并弱小的邻国，如诺曼底公爵成为诺曼的最高领主；亚奎丹公爵从罗亚尔河南岸到比利牛斯山，及从比斯开湾到日耳曼边境建立了封建政权。统治布瓦瓦和沙特尔的伯爵也一步步的吞并巴黎东边的郡区，最后在广大的香槟郡建立一

个新的封建公国，对王畿形成东西夹攻之势。因此，十一世纪结束时，卡佩王朝势力降到最低点。

十一世纪的英格兰

十一世纪开始，英格兰是在日耳曼君主韦塞克斯的阿佛列大帝后代统治下。国王的权力非常有限，他的主要责任是战时领导人民作战，而每个壮丁都有当兵的义务。某些罪犯的刑责全由国王定夺。国王和王室家务是依赖散布各地的王室庄园的生产，以及各地法庭罚金收入的支持。国王由选举产生，不过习惯上国王人选是故王的长子。选举国王的“贤人会”由重要的俗人和教会人士组成；他们在重要事务上给国王提供意见。

英格兰的领土划分成许多郡区，由国王和贤人会指派的郡守治理一个或一个以上的郡区；同时每一个郡区设有一位次级官员——郡长，他是国王的亲信代表。另依照日耳曼的习惯，各地方的法庭设有法官。郡区所有自由民集会于法庭，由郡守、主教和郡长联合领导；但事务的决定则在与会人民之手，而非在主持官员之手。

英国人民区分为：贵族、一般自由民和奴隶。贵族是由王室家族、重要官员子孙和因提供王室军事服务而获得土地的乡绅所组成。大多数英国人属于自由民，奴隶人数极少，他们大都从事家庭仆役工作。

诺曼征服 1013年，丹麦的国王斯韦恩(Sweyn Forkbeard)偕子率军入侵英格兰。斯韦恩死于1014年，其子喀奴特二世(Canute II)继续与英王艾特尔雷德二世(Æthelred II)及勇敢者埃德蒙二世(Edmund II)交战。1016年夏天，埃德蒙和喀奴特同意分割英格兰领土，且同意后亡者可继承所有领域。数月后埃德蒙二世过世，喀奴特乃成为英格兰国王，死于1035年。喀奴特死后其子无法同时统治英格兰和丹麦，乃由韦塞克斯家族的一位王子爱德华担任英格兰国王。告解者爱德华(1042-66年在位)无子，在他临终前，韦塞克斯家族的几位王子均太年轻，因此爱德华的亲戚诺曼底公爵威廉说服英王以他作为王位继承人。

可是，英格兰人并不愿接受诺曼底公爵的统治，因此在爱德华死后，贤人会另选英格兰势力最大的伯爵戈德温(Godwine)之子哈罗德(Harold)为王，即哈罗德二世。威廉见继承英国王位不成，乃整军入侵英格兰。当哈罗德在海岸等待威廉军队船只时，获知一支挪威军已在英格兰北部登陆，于是他立即挥军北上驱逐挪威军，而当英军再回到韦塞克斯时，威廉军队也已登陆。英军未经休息或等援军到达，哈罗德即在索塞克斯的哈斯丁一带下令与威廉军队交战。英方全军覆没，英王和他的兄弟亦阵亡(1066年10月14日)。

封建制度的建立 威廉公爵，即英王征服者威廉一世(1066-87年在位)并不自认为是一个征服者，而宣称自己是告解者爱德华

的合法继承人。因此威廉自己也觉得有义务遵守英国既有的法律和习惯,以及尊重不反抗他的英国人的财产权利。威廉曾答应赐给随军部属采邑,且因大部分的英国大地主都参加了哈丁斯作战或各地的反抗活动,战后威廉没收他们的土地,使他的跟随者都能分配到土地。战后只有少数的英国地主能继续保有自己的田产。至于次级的英国自由民,则变成诺曼人领主的附庸或沦为农民。

凡是得到威廉公爵赐给封地的人都成为他的直接附庸,亦即他的王廷贵族,对他应尽封建义务。他们每人都配有应该提供骑士的数额,于战时加入王室军队作战。贵族为了取得足够数额的骑士,乃又分赐土地给自己的随从。不过英国“次分封”并非一蹴即成,而是约在一个世纪内才完成。英国也成为具有封建阶级的封建国家,自国王(宗主)直到每位仅有一块足以维持个人及家庭生活土地的骑士。英国教会亦拥有广大土地,但主教和修道院院长也同样配有应该提供骑士的数额,因此教会也被迫将土地再次分封给骑士。

早期诺曼王国统治下的英国 除了封建制度之外,英王威廉并未改变英国原有的政府组织。他延续告解者爱德华统治时的政府权力与功能。或许他比较重要的改革,是免除主教在各地郡法庭的职位,而另在各地建立教会法庭,依据教会法规处理教民诉讼事件。另外,贤人会由封建王庭取代,其成员包括英国高级神职人员和贵族。

威廉在位期间一直担心他新王国的安全。他恐惧英国人发起暴动,也不能忘怀喀奴特的征服英国和害怕丹麦人可能再度入侵。此外,几年后他又得担心来自威尔士和苏格兰的威胁。虽然威廉的附庸提供给他大约5000个骑士,但他在位期间担心这些骑士军队不敷使用,好几次从诺曼底引进其他军队。另外,威廉又在英国建造许多防御城堡,他不但在王畿各城市建造这类城堡,而且也鼓励附庸在自己领土上建造。

但是一般英国人可能感觉到威廉带来的改变极少,料想中的暴动并未发生,而且到这个

世纪末诺曼人和英国人的区别实际上已经消失。事实上,威廉一世和其子威廉二世在英国所面临的困扰并不来自英国人,而是来自蛮横的诺曼贵族。这些诺曼领主因习惯法国封建制度中给予贵族的极端自由,因而对英国国王统治下的强势政府甚感不安。威廉一世时至少镇压了一次贵族的严重暴动,威廉二世时则发生好几次叛变。

威廉一世在位期间对英国的最重要作为,可能是全国土地调查的工作。他指派王室官员至英国各地调查,要求被访人以宣誓答复各项问题。对英国的每块土地,他们调查谁是国王的直接附庸,每块土地的可耕地、林地、牧地和劳动力的情形,及每块土地的年生产额和每年缴纳税赋的多寡等。威廉这个作法有两个主要目的,一是欲了解他所建立的封建制度现况,二是有关土地税课征的确实资料来源。根据以上的调查结果,尔后编撰成著名的《英国调查统计书》。

威廉一世在1087年逝世,长子罗伯特继承诺曼底公爵,二子威廉则继承英国王位。但罗伯特却觉得自己应该同时是诺曼底和英国的统治者,因此,乃策动英国贵族继续起来反抗他的弟弟。两兄弟的冲突一直持续到1096年,罗伯特为了借贷参加第一次十字军运动的经费,而将诺曼底抵押给威廉。1100年8月2日威廉二世在一次打猎中被一猎伴射死。威廉之死尚无证据证明是否为意外事件,但射箭人的家人后来受威廉继承人亨利一世的优待,就不能不令人起疑了。

诺曼人在意大利

十一世纪初,穆斯林除占据西西里岛外,连意大利南部也不断受到他们的侵扰。意大利南部的阿布拉、卡拉布里亚和那不勒斯等地属拜占庭帝国,但那不勒斯与阿布拉之间的地区则是由一些小邦国所拥有,他们与教宗或日耳曼皇帝联盟,并与拜占庭经常发生战事。十一世纪初期,一支到耶路撒冷朝圣的诺曼骑士在西返途中,见到意大利南部这块肥沃土地,由于其好战本质,于是进入这些意大

利城邦的军队服务,且很快的将一些城镇和城堡占为己有。1046年,欧特维尔(William de Hauteville)领军征服阿布拉大部分地区,随后他两个弟弟圭斯卡德(Robert Guiscard)和罗杰(Roger)也加入征服意大利的行动。1059年,圭斯卡德获教宗的认可,为阿布拉与卡拉布里亚的公爵,两地也成为臣服于教宗的采邑。圭斯卡德后来又进行征服拜占庭在意大利南部的最后一处领土。同时,罗杰也入侵西西里岛。1071年,圭斯卡德完成他的最后工作,且在次年与罗杰联合占领了西西里岛的巴勒摩。

1091年罗杰(即罗杰一世)完成西西里岛的征服后,开始建立他的新采邑,臣属于阿布拉公爵。他依照诺曼模式建立封建制度,借以发展军事组织。他的中央政府看似奇特,却是希腊和伊斯兰教制度的有效混合体。西西里发展成为一个强大的国家要等到罗杰的儿子在位时,不过其发展过程在罗杰1101年逝世之前即已开始。当罗杰完成西西里岛的征服时,圭斯卡德和其子博希穆德(Bohemund)也横越亚得里亚海入侵巴尔干半岛。圭斯卡德和博希穆德虽然未能在亚得里亚海对岸建立永久的根据地,但他们的人侵已大大惊动了拜占庭帝国,同时也激起更多后继者征服巴尔干半岛的意图。

神圣罗马帝国

1002年巴伐利亚公爵亨利被选为日耳曼国王。虽然亨利二世是萨克森王室的一员,且是前任国王鄂图三世的从弟,但他毕竟是一位日耳曼领主,在萨克森公国并未获得支持,所以他只具国王和皇帝头衔而未拥有实际权力。1024年,亨利二世死后,王位由法兰哥尼亚公爵,即鄂图一世女儿的曾孙康拉德二世(Conrad II, 萨利安王朝创始人)继承。尔后康拉德儿子亨利三世(1039-56年在位)继位,且为中世纪日耳曼最伟大的人物。

巩固君权 十世纪的萨克森王室完全依赖萨克森公国和教会的支持。国王通常指派自己亲信为主教和修道院院长,赋予他们相当大的世俗权力,并任用他们担任政府要职,借以换取他们在国王需要时能随时提供王室军队骑士。但是到鄂图二世和鄂图三世时,因王室注意力置于意大利,以致于逐渐无法有效控制萨克森。亨利三世继位后,决定借设立王国首都、建立国王的正常财政收入和稳固的据点等作法,以巩固君权。亨利最先在日耳曼的地理中心绍令吉建造王室城堡,并由斯华比亚的侍臣负责该城卫戍;另在萨克森南部哈次山区的哥斯拉亦建造一座大城堡,做为王国的首都。因为哈次山区是西欧银矿的主要产地,若能够控制这个地区,则可以供应亨利所需的财政来源。但王室权力的扩张,却引起萨克森人(大部分为大、小自由地主)的不悦。他们不喜欢王室城堡的斯华比亚卫戍人员,憎恨亨利征收公国久已停止的赋税。领导反抗势力的是公国中的比隆家族。



1066年诺曼底公爵威廉(左)与哈罗德(右)在哈丁斯一带交战,英方全军覆没。图为记载当时诺曼人征服英国的巴游挂毯部分情景。

亨利三世死后,其尚未成年的儿子亨利四世(1056—1106年在位)继位,但不久即亲政,并以更大的热忱重新推行其父的工作,包括在哥斯拉建造王宫,以及在郊区建造大量的城堡。亨利四世的这些作为,对不满的萨克森人而言已觉得太多,因而引发各地的暴动。然而,亨利这时又必须同时应付其他的敌人,即对亨利作法感到不安的日耳曼贵族,因为他们担心王室权力太强会威胁到他们的既有特权。排斥萨克森比隆家族权利的国王是否能够尊重斯华比亚或巴伐利亚等公爵呢?

亨利与教皇的争执 亨利更严重的困扰是他和教皇之间的冲突。这时教皇正在大力推行教会改革,要求日后教会的高级神职人员将依据教会法规来选派,以代替以前由世俗君王指派的情形。由于日耳曼皇帝的权力一直依赖教会高级神职人员的支持,教皇的政策正好危及到他们的权威。亨利三世原本支持教会改革,他亦未曾想到教会改革派会公然攻击他;事实上,在他在位期间改革派也竭力避免和他冲突。但亨利四世亲政后,此时的教皇国瑞七世乃是一位有为而且具有决心的改革者。

1075年,国瑞七世公布一份训令,严禁任何教会高级神职人员接受俗人授职。但亨利并不理会教皇的训令,且在他镇压萨克森人暴动期间,继续指派和晋升主教职位。1076年,亨利在平定各地暴动后,开始打击教皇。这年,日耳曼地区高级教士召开宗教会议——伏姆斯大公会议,指称国瑞的选举不合法,他是一位伪教皇。国瑞立即加以反击,宣布开除亨利的教籍,且罢免他的王位。教皇此一作法正好是日耳曼诸侯等待已久的借口,他们随即发表声明,除非亨利能在一定期限内解除被开除教籍的罪名,否则将选举新国王。由于只有教皇才能解除他对亨利开除教籍的处罚,日耳曼贵族为阻止亨利到意大利请求教皇的赦免,乃堵绝阿尔平山通往意大利的隘口。不过亨利还是摆脱了日耳曼贵族的阻挡,经由勃艮第王国进入意大利,并且受

到伦巴底附庸的欢迎。教皇国瑞七世这时正住在意大利北部的卡诺萨城堡,这城堡是亨利一位主要支持者多斯加尼女伯爵马蒂尔达(Matilda)所有。亨利穿着罪人衣服到城堡城门前向宗教忏悔赎罪,教皇才解除亨利被开除教籍的禁令。

1077年发生的事件,虽在历史上相当著名,但实际上并未解决任何问题。亨利和教皇的冲突很快又发生,亨利再次被国瑞开除教籍。日耳曼贵族另选新王,当新王不久就过世后,他们再选另一位国王。虽然亨利能够保持自己的王位,并与新王及萨克森人周旋,但此时日耳曼已因内战不断而渐遭破坏。1084年,亨利率军占领罗马,国瑞被迫向阿布拉公爵求助。不久教皇逝世,但并未因此而带来和平。亨利和国瑞的继承者之间的冲突仍有增无减,而日耳曼的内战也持续不决。在冲突过程中,唯一获利者是日耳曼贵族,他们纷纷利用这段混乱时期巩固自己的地位,以及增加自己的特权。

斯堪的纳维亚

十一世纪时,统治北欧的是斯堪的纳维亚民族。这时期相当强大的王国有丹麦、挪威和瑞典。虽然在1014年克朗塔夫战役后,占据爱尔兰的北欧人只局限于城镇,如都柏林、窝特福和威克斯福等,但在这之前他们已统治了人岛、赫布里群岛、奥克尼群岛、设得兰群岛和法罗群岛。另外,北欧人也已经在冰岛和格陵兰建立繁荣的殖民地。在这个世纪,格陵兰人曾在埃里克森(Leif Ericson)等人的率领下远征北美洲海岸地区。十一世纪同样可以见到俄国境内由基辅大公弗拉基米尔一世(Vladimir I)和雅罗斯拉夫(Yaroslav)统治的维京政权的兴盛时期。

这个世纪斯堪的纳维亚民族改信基督教运动也已大致完成。1100年时,丹麦已设有八个主教区,挪威也设有四个。基辅的弗拉基米尔大公在十世纪末已信奉东方拜占庭传统的基督教;到了十一世纪,俄国境内的教会已相当稳定了。因此,斯堪的纳维亚的勇猛异教战士们虽在十世纪主宰整个北欧,不过到十一世纪,他们所统治的广大地区已变成为基督教欧洲的一部分。

伊比利亚半岛

十一世纪西南欧的历史,大都是基督徒与穆斯林战争的历史。在这个世纪初,西班牙北部山区有五个信奉基督教的小国,包括利昂王国、卡斯提尔王国、亚拉冈王国、那瓦尔王国和巴塞罗纳伯爵国。西班牙其余地区则为科尔瓦多的乌麦耶(Umayyad)哈里发所统治,并分裂成许多小国。

穆斯林本身的不团结,给予基督教国家扩张领土的机会。两个强大君主——卡斯提尔及利昂国王阿方索六世(1065—1109年在位),和亚拉冈及那瓦尔国王桑乔五世(Sancho V;1063—94年在位),对共同敌人穆斯

林有颇大的进展;而且,如果不是经常发生内战,他们的战果当更为可观。卡斯提尔王国的将领罗德里格(Rodrigo Díaz de Bivar;亦即一般人较熟悉的熙德Cid),是阿方索的附庸,有一段时间因与国王不和而与穆斯林结盟。1085年,阿方索攻占了重要城市托莱多,而熙德则征服了大部分的巴伦西亚,并统治了数年。但是,基督教军事行动的成功震惊了穆斯林,迫使他们求助于统治北非柏柏人(Berber dynasty)的阿尔摩拉维德(Almoravids)王朝。1086年,阿尔摩拉维德王朝支援军进入西班牙,因而统一了彼此不和的伊斯兰教国家,并且收复了许多被基督徒攻占的领土。

西班牙境内的基督教国家在十一世纪对抗穆斯林的战争中,多得助于法国战士。由于法国境内的教会宣称跟敌人作战可以获得灵魂上的恩惠,因此许多法国贵族和骑士拥进西班牙参加作战。战争与灵魂恩惠成为诱人的观念。投入西班牙战争的法国军队中,比较重要者包括后来参加第一次十字军的土鲁斯伯爵雷蒙四世(Raymond IV)及葡萄牙创建者勃艮第的亨利所率领的军队。1085年,托莱多的征服,即得力于这些法国军队的帮助。

西方教会

十一世纪的西方基督教借着改革运动的推行,及基督教信仰在斯堪的纳维亚地区的扩张,其势力更为强大。但是,西方教会(罗马教会)和东方教会(拜占庭教会)的关系却日益恶化。

改革运动 十一世纪,克吕尼本笃会修道院建立,它改革的观念亦急速扩张。克吕尼修道院之持有土地并非根据封建关系,而是教徒为祈求自己的灵魂得救所做的捐赠。修道院愈来愈富有,本笃会修士必须劳动的规定已不切实际;相反的,克吕尼修士逐渐花更多的时间从事教会的服务,因此无法从事田里工作。十世纪时,已有许多修道院接受克吕尼的会规,且有许多分院建立。到十一世纪,克吕尼会规有了明确的形式:克吕尼修道院院长管辖全会修士,各分院则有分院院长,并接受总院院长的视察。克吕尼修会即在这个制度下,于十一世纪快速的成长及扩散。

约在十一世纪中叶,西欧部分地区出现了盛大的宗教狂热运动,尤其是意大利和法国。克吕尼修院虽纪律森严,组织健全,但还不是苦行生活的中心。宗教狂热者希望过着更严肃和简单的生活,因此,在意大利出现了许多隐修和团体生活混合的新修道院。这世纪末,类似的观念传入法国。但这些受到十一世纪晚期启示而建立的新修会是属于下一个世纪的历史。譬如约创立于1076年的格兰蒙特修会,建于1084年的拉格兰德沙特勒斯修道院和建于1098年的锡托修道院。

罗马教廷地位的提升 受克吕尼影响的改革者,看到世俗教会实在令他们心忧。主教是



亨利四世于卡诺萨城堡门前向国瑞七世(右)忏悔。



1095年,教皇伍朋二世于克勒芒斐龙的大公会议中,发起第一次十字军活动,并获得热烈回响。

世俗诸侯的附庸;诸侯任命主教而授予职权。当然,诸侯之任命主教,考虑的资格常视他们是否能够成为自己的仆臣。十世纪时,很多主教是政治家或战士,很少是尽职的教会人士。管理教士之间,或教士与俗人之间关系的教会法规,不仅各国不同,有时甚至教区与主教区亦不同。教会本身缺乏有效的中央组织。教宗的选举或受控于吵嚷不休的罗马贵族派系,或受控于日耳曼皇帝。改革派希望教会能摆脱俗人的控制,并加强教会内部的纪律。他们相信,这些改革的实现,只有靠教会中央组织的建立。

日耳曼皇帝亨利三世即是一位教会改革的支持者;他从改革派中选派教宗,以从事教宗权强化的工作。第一个重要步骤是保证教宗选举的制度化;1059年教宗选举已付托给罗马教会的高级教士。如此,至少理论上教宗的选举已不再受皇帝和罗马贵族的操纵。

然而要教宗有效控制教会,有一个重要的阻力,即西方基督教世界庞大,罗马教宗要知道各地的情形已很不容易,更不必说有效的控制了。因此,教宗利用使节的方法,授予使节全权代表分驻各地;这些使节有时是为了处理某一特殊问题,但通常是派驻各地了解当地教会的情况,并解决许多必须立刻解决的问题。

俗人授职之争 教会改革派希望能够消除教会的所有弊端,但实际上他们仅能集中于一些较严重的问题上,其中最严重的是主教的任用受到俗人君王的控制。1073年,服务罗马教会近三十年,且是改革派的中心人物的希尔德布兰德(Hildebrand)成为国瑞七世。他坚持主教的任命应依据教会法规,而他们的权职亦应由他们的上司总主教授予。这个问题导致他与日耳曼皇帝亨利四世间的严重冲突。这项冲突亦发生在法国,而他的继承

人也为相同问题与英王威廉二世发生冲突。这个问题到十二世纪才告解决,而占便宜的则是世俗君王。实则这个问题也没有其他可能的解决方法,因为欧洲各地君王仍极依赖教会所提供的军事与文官来源,因此他必须批准主教的任命。

改革的成果 改革者攻击教会其他弊端,包括圣职买卖和教士结婚。在这两方面他们获得部分的成功。日后世俗君王必须改以间接的方法向新派任的主教索取酬劳,因而公然买卖圣职的情形减少。当时教会弊端改善最大的是对教士贞操的共同要求。尽管如此,十一世纪教会的大改革运动中,建立教会有效中央组织的发展比改革弊端的成功更为重要。

第一次十字军 最能够表现十一世纪宗教

热诚的活动是第一次十字军。这时期由于欧洲人口不断增加,导致人们生计上的压力,特别是贵族家庭分配给儿子采邑的短缺,此可能是激起十字军运动的精神因素,但大部分参加第一次十字军的人,显然是抱持真正的宗教热诚。第一次十字军是由教宗伍朋二世于1095年11月27日在法国奥文尼的克勒芒斐龙公开发起,尔后立即有许多教士投入宣传行列,如隐士彼得就巡回各地说服人们参加十字军,且向他们保证上帝将会带给他们胜利。

1096年春,一支有半数以上未武装的农民团在彼得和一些骑士的指挥下从西欧往东出发。由于这些农民没有钱购买补给,随即在沿途劫掠。他们大部分到了巴尔干半岛后,被当地愤怒的居民所杀,只有少数人到达君士坦丁堡后,被拜占庭皇帝急速运送到安那托利亚,但很快也被土耳其人屠杀。

由封建领主组成的十字军于1096年夏起程。来自英国和法国西部的军队由诺曼底公爵罗伯特和其姻亲布瓦伯爵史蒂芬率领。卡佩王朝统治的贵族则由国王的弟弟韦芒杜瓦伯爵于格(Hugh)率领。法兰德斯和日耳曼北部的人员由法兰德斯伯爵罗贝尔二世和下洛林公爵戈弗雷(Godfrey)率领。法国南部军队的领导人则是曾在西班牙与穆斯林打过仗的土鲁斯伯爵雷蒙四世。最后,阿布拉和西西里的诺曼军是由圭斯卡德(Robert Guiscard)之子博希穆德率领。有些十字军队则加入博希穆德指挥的阿布拉军渡过亚得里亚海,再由经希腊东进。土鲁斯伯爵雷蒙南下沿亚得里亚海岸东进。但大部分贵族和人员则经由匈牙利和保加利亚东进。

1097年春,十字军队伍抵达君士坦丁堡后,初与拜占庭皇帝发生冲突,双方进行小规模战斗,后来才取得和平,宣誓在拜占庭领土内向皇帝效忠。5月,十字军进入安那托利亚,



1098年,第一次十字军围攻安提阿城,在经过漫长艰苦的战斗,才将其攻陷。图为当时十字军围攻安提阿城的情景。

占领尼西亚(今伊兹尼克),并将其交给拜占庭皇帝。7月1日,十字军的多里莱乌姆(艾启瑟)获得最大胜利,打开了通往安提阿之路。安提阿城因有坚固的防御工事及大量的防卫军,十字军围攻该城一直持续到1098年6月,这期间十字军遇到难以形容的艰苦,最后贿赂该城指挥官才将其攻占。十字军继续南下沿地中海东岸前进,越过防守坚强的城市,于1099年6月抵达耶路撒冷。同年7月15日攻陷耶路撒冷,开始该城的大屠杀。

获得胜利的十字军觉得需要一个中央组织来统治征服该区,戈弗雷被选为“圣墓保护人”,他的继任者放弃这个头衔而改称“耶路撒冷国王”。戈弗雷的最后一次行动是击败企图收复耶路撒冷的埃及军队,后于1100年逝世。

2. 拜占庭帝国

十一世纪的拜占庭帝国经历过各种政治上的兴盛与不幸。在战士皇帝巴西尔二世(Basil II)的有为领导之下,拜占庭领域大为扩张,当他于1025年逝世时,拜占庭可谓所向无敌。可是,他的大部分成就和帝国的兴盛景况在日后的一段时期(1025—57)受到破坏。这段期间拜占庭帝国的事务受官僚组织的控制,并且实行反军事政策。这些政策几乎导致帝国在“混乱时期”(1057—81)破产,而帝国以前所扩张的领土面对新敌人的攻击下亦迅速减少。巴西尔二世的继承者亚历克赛一世(Alexius I; 1081—1118年在位)统治期间,虽然带来了部分的复兴,但也面临一些困难,其中一方面要对抗帝国内部的反对者,另一方面要进行帝国的重组。

巴西尔二世 巴西尔二世上台后,第一件重要作为是打击土地军人阶级。这个阶级因拥有广大土地,又控制地方军队,成为帝国内最有力量的人。十一世纪初期,皇帝即已采用军事方法没收边戎将领的土地,以及利用土地法规防止自由农民的土地被兼并。

帝国内部既已安定,巴西尔以全力征服保加利亚和安纳托利亚东部。1014年,保加利亚人的抵抗在克赖狄涅山口遭到重击;1018年,巴尔干半岛大部分地区再次臣服于君士坦丁堡。1000年,兼并东方的泰克;1021年,攻占瓦斯普拉坎;1022年,攻陷阿尼,1045年将其并入帝国。

官僚政治的优势 1025年巴西尔死时,拜占庭帝国是一个安定、繁荣和有强大军事力量的帝国。但于此后三十二年中,帝国却为皇帝继承问题所困扰。巴西尔无子嗣,而继位的皇帝君士坦丁八世也仅有女儿,其中佐伊(Zoë)和狄奥多拉(Theodora)二人后来继承帝位。在这段期间,官僚人员与边戎将领都争着要控制皇帝的继承权,尔后官僚居优势,成功的推举了自己支持的皇帝候选人,却因此导致地方将领几乎每年都会发起暴动。

拜占庭帝国官僚控制帝国事务的盛期出现于君士坦丁九世统治期间(1042—55),他延

揽学者管理帝国事务。1045年,他重建君士坦丁堡的“大学”,由当时受敬重的学者齐菲利奴(John Xiphilinus)和普塞洛斯(Michael Psellus)分别主持法学院与哲学院。拜占庭政府对学术的赞助在巴西尔二世军事领导期间早已处于衰退期,而官僚人员认为政府赞助学术是培养较高教育官僚人员必需的工作。帝国政府对学术的支持随着政府坚决的反军事政策而实现;在这个政策下,开始有计划的裁撤军事组织。官僚人员憎恨军事将领,加上对外来侵略之错误安全感,两者在这个世纪后半叶为帝国带来灾难。

混乱时期 1056年,马其顿王朝最后一位皇帝狄奥多拉过世,象征着拜占庭帝国“混乱时期”的开始;这期间,政府官僚和军事将领为了建立帝国的新王朝而争斗不休,结果几乎导致帝国完全解体。在这摧毁拜占庭军队的过程中,军人和文人之间各有胜负。由于大地主之免税、官职公开买卖、赋税出包制及国有土地之流失等,导致国家经济之解体。

以上的社会困扰逐渐变得难以忍受,再加上新民族的人侵——安纳托利亚的土耳其人、巴尔干的佩切涅格人和意大利南部的诺曼人。1071年,罗曼诺斯四世(Romanus IV)在曼齐克特被打败,使土耳其人能自由出入安纳托利亚。同年,拜占庭在意大利的最后据点巴利被诺曼人占领。另外,又由于官僚人员与军事将领的争斗,双方在内战中都引进土耳其人为后援,此不但诱使土耳其人完全占据安纳托利亚,同时亚美尼亚人也极力想摆脱拜占庭的统治。

亚历克赛一世 亚历克赛一世于1081年继位时,拜占庭前途似已无望。可是,他却能阻止诺曼人入侵希腊——主要还是得到威尼斯海军的帮助,而交换条件是今后致命的经济让步;1091年,又在利佛尼山歼灭了佩切涅格人。在安纳托利亚方面,由于1085年土耳其苏丹苏莱曼(Süleiman)去世,造成塞尔柱土耳其人的政治分裂,进而削弱他们的势力。因此,当十字军于1097年抵达君士坦丁堡时,亚历克赛即利用十字军在安纳托利亚的军事胜利,来重建拜占庭在安纳托利亚沿岸地区的权威。在亚历克赛的统治结束时,整个安纳托利亚海岸地区再次隶属拜占庭,土耳其人势力则局限于高原地区。

亚历克赛不但成功的挽救了帝国,且以他勤劳的精神赋予帝国新的生命。但因帝国丧失财富和人力重要来源的安纳托利亚许多地区,所以他必须在微弱的基础上重建帝国。军事上,帝国对外国佣兵和贵族的依赖日益增加,更甚于对帝国农民兵的依赖。最后,拜占庭帝国与西方帝国的关系,自1054年罗马与拜占庭两个教会的大分裂以来已日益疏远;尔后由于十字军运动和威尼斯对东方国家的经济野心等因素,更加深两个帝国的疏远。

3. 伊斯兰教世界

阿拔斯王朝的政治力量于十一世纪继续走

下坡,且因内部的极端混乱而促成新王国不断兴起,但这些新兴王国大部分还是接受哈里发的精神领导。在这个世纪结束以前,西西里岛、萨丁尼亚岛、马耳他岛和克里特岛,以及西班牙大部分地区,都已沦入基督徒的控制,而其他原来穆斯林统治的地区则遭各地游牧民族的摧残。可是,这个世纪是伊斯兰教世界在科学与文化上成就的鼎盛期。

政治发展

北非和西班牙 十一世纪前半期,北非在柏柏王朝的统治下,度过极为繁荣及相当和平的时期。但在1054年,来自埃及的阿拉伯部落民族打败了柏柏王国与大肆破坏的结果,使得北非日后的经济发展再也无法完全恢复。后来又有来自撒哈拉沙漠地区的柏柏人邻邦穆拉比人征服摩洛哥,在北非建立了阿尔摩拉维德王朝,并以新城马拉喀什为首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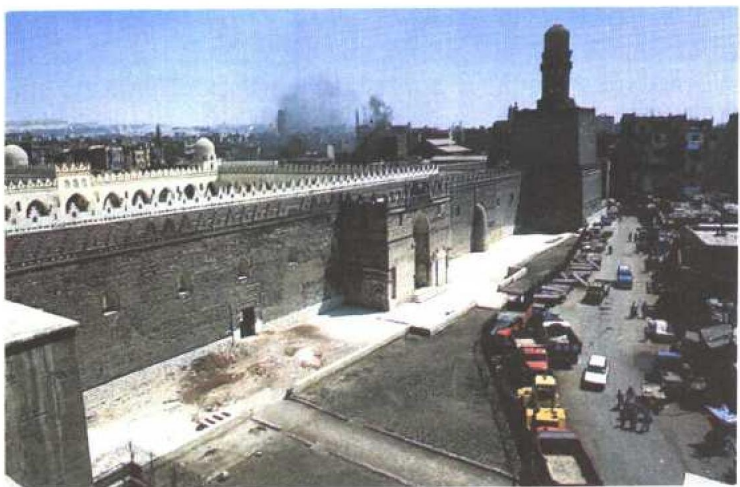
西班牙的伊斯兰教政权也因为内部冲突不和,而导致1031年乌麦耶王朝的瓦解,及境内各公国为瓜分国王的领域而陷入争战状态。1085年,当基督徒国王阿方索六世攻占托莱多之后,西班牙的穆斯林乃向北非阿尔摩拉维德王朝统治者优素福·伊本·塔舒芬(Yusuf Ibn Tashfin, 1071年—1106年在位)求助。在这个世纪结束前,阿尔摩拉维德王朝的统治地区涵盖了西班牙南部、摩洛哥和一部分阿尔及利亚,以及苏丹西部的众多地区。

埃及和叙利亚 法蒂玛王朝(Fatimid dynasty)的势力从埃及一直扩张到叙利亚。法蒂玛国王哈基姆(al-Hakim; 996—1021年在位)自命为上帝,鼓励另一位宗教领袖达拉齐(al-Darazi)在叙利亚建立德鲁兹教派。直到今日当地的居民仍相信哈基姆为神。法蒂玛王朝的穆斯坦绥尔(al-Mustansir)统治期间(1036—94),是王朝的光荣时期,与拜占庭帝国维持和平关系。

十一世纪末,叙利亚成为阿拉伯人和土耳其人争夺的对象,因此在1097年西欧十字军攻打安提阿时,幸没有遭受二者统一的抵抗力量。1098年,法蒂玛王朝的军队从开罗东进占领耶路撒冷,并传话给十字军,欢迎他们到耶路撒冷朝圣,但十字军却在1099年将其攻占。

塞尔柱人 在伊斯兰教世界东边,阿富汗人建立的伽色尼(Ghaznavid)王国在马哈茂德(Mahmud; 998—1030年在位)的统治下达到鼎盛期。马哈茂德是一位有才能的将领,率军征服了北部的奥克苏河(阿姆河)流域,兼并了伊朗白益人的领土,至少发动十二次远征印度的战役,并将所有的战利品集中到首都吉慈尼。然而,到他较无能的继承者时,却败于塞尔柱土耳其人之手,并且与他们谈和。

塞尔柱人源于乌古思族(Oghuz)或古兹族(Ghuzz)的土耳其人,十世纪时即已接受伊斯兰教。他们以庞大数目自河间地带向南迁移,从伽色尼人之手,占据了伊朗东部的呼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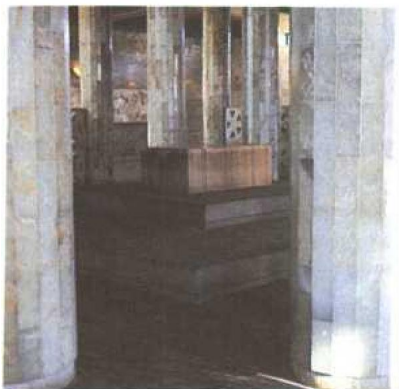
哈基姆清真寺
位于开罗旧市
区北侧,于十一
世纪时完成。

册省。1038年,托格露尔(Togrul)自称为苏丹;1057年,获得巴格达国王的承认,并被封为“东方及西方国王”。但托格露尔后来却挥军洗劫了巴格达城。

托格露尔的继承者艾勒卜·艾尔斯兰(Alp Arslan, 1063-72年在位)和马里克沙(Malik Shah, 1072-92年在位)统治期间,塞尔柱国的领域扩张到安纳托利亚和阿拉伯。两人在位时,皆将政府事务交给有才能的波斯籍大臣尼查姆-乌穆尔克(Nizam al-Mulk)治理。但在这个世纪结束前,塞尔柱的势力已开始衰微。当马里克沙质问尼查姆有关王国衰微的原因时,后者以书面撰写了《政府论集》这个问题。在书中他提出狂热什叶教派的威胁,此亦即西方人所熟知的阿萨辛派(Assassins),而尼查姆在马里克沙过世前已被阿萨辛派暗杀身亡。

文论生活

伊斯兰教世界大部分地区的谷物生长都要仰赖灌溉,十一世纪的伊斯兰教世界统治者必须借着维持农业基础所赖的水坝和灌溉沟渠系统,才能确保充裕的食物及帝国的繁荣。建于969年的开罗城已取代巴格达成为伊斯兰教世界的重要商业中心,只有东方的吉慈尼和伊斯巴罕的繁荣能与之抗衡。各地方都有丝织锦缎的生产。开罗以其无色水晶器具著称。西班牙生产小巧精致的象牙小盒,和



用波斯语写成《国王之书》的作者弗道西之墓。

雕刻金属品最受欢迎。

在吉慈尼,马哈茂德也延揽学者到他的王廷,其中有科学家比鲁尼(al-Biruni)。在伊朗,哲学家伊本·西拿(Abu Ali Ibn Sina),亦即西方熟知的阿威西纳(Avicenna),甚为活跃。稍后,在伊斯巴罕,马里克沙建造了雄伟高大的清真寺马斯吉德伊伽弥寺;尼查姆-乌穆尔克在塞尔柱王国各地兴建宗教学校。加札利(Ghazzali)也透过他的著作,使兼伊斯兰教的神秘信仰教派成为正统教派。曾改建几次的开罗清真寺爱资哈尔寺,扮演着伊斯兰教世界第一所大学的功能。开罗在十一世纪除了完成哈基姆清真寺的建造外,也筑好四周的部分城墙。

此时波斯语已和阿拉伯语在伊斯兰教世界具同等重要性。在表达方面,如弗道西(Firdausi)写的《国王之书》(Shah Nameh)里,可看出波斯语已受到阿拉伯语语法、结构和字汇的深刻影响。波斯语已成为伊朗地区的官方语言,甚至也成为塞尔柱土耳其的官方语言。

4. 印度

十一世纪的印度南部地区是属于佐拉王国势力与声望的时代,国王拉贾拉加一世(Rajaraja I, 985-1014年在位)除了统一王国外,且积极取得东南亚贸易的优势,此政策由其子拉那德拉一世(Rajendra I, 1014-44年在位)继续推行。佐拉王国政治上的优势,由它的军队沿着印度东南海岸进入奥立沙,以及1022年北向进入恒河流域看出来。另外,为了争取海上贸易事业的优势,王国不但征服了印度东南马拉巴海岸的港口,且攻占锡兰北部及东南亚的室利佛逝。锡兰后于1070年发生反佐拉王国的暴动。佐拉王国向东南亚的扩张行动包括一次重要的海军远征(1025),这是印度历史上的一次成功而重要的行动。早期印度商人与中国的贸易往来受室利佛逝地区刹朗特拉王朝(Sailendra dynasty)的政策所阻断,直到1077年佐拉王国派遣商人使节到中国后,才再次鼓励了印度与中国的贸易活动。

佐拉王国与重建于德干高原的查卢基亚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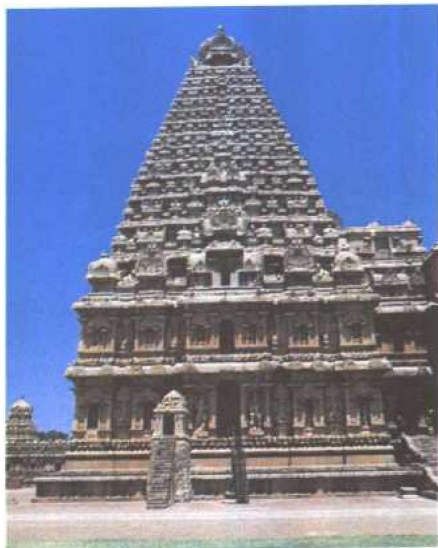
国(Chalukyas)的战争仍继续不断,查卢基亚国王杰亚信哈二世(Jayasimha II, 1015-42年在位)统治时,也企图提升王国的地位与进步,因此,他也极关心海上事业的发展。这时期统治德干高原的重要势力尚有查卢基亚王国东方的卡卡提亚王国(Kakatiyas)。卡拉库利亚王国也短时期内成为印度中部的重要势力。

在印度北部,查卢基亚王国与摩腊婆的帕拉马拉王国(Paramaras)继续彼此对立,尤其是前者极力反抗帕拉马拉国王婆查(Bhoja),因他曾一再攻打查卢基亚王国的古加拉特。在拉贾斯坦,有桑珀尔的朝罕王国(Chauhans)统治拉治普特人(Rajput)、德里的托摩拉王国(Tomaras)、根瑙杰的伽哈达伐王国(Gahadavalas)、瓜廖尔的卡奇帕哈塔王国和麦华的库希拉王国(Guhilas)。统治本德尔汉德的有昌德拉王国(Chandellas)。在印度东部,马希帕拉(Mahipala)在短期内成功的恢复巴拉王朝在孟加拉和比哈的统治权。

在印度西北边区,中亚的势力一再干扰印度北部,如吉兹尼的马哈茂德领军南下印度,意图建立王国,并劫掠印度北部寺庙众多的城市,如索姆纳特。马哈茂德派遣学者比鲁尼到印度,比鲁尼的记述是一极有价值的资料书本。

马哈茂德入侵印度北部时,正是印度南部佐拉王国的鼎盛期。然而事实上,对印度遭自中亚的侵略威胁并没有激起印度全面性的抵抗,此可能是在封建制度下发展的极端地方主义所造成的结果,至少印度北部有这样的情形存在。佐拉王国统治的地区虽没有深刻的封建色彩,但以村落集会做为地方自治的基础,也是一种极为分权化的制度。

印度地方主义的情形,或许从十一世纪发展出来的各种不同艺术形式得到最好的见证,如建造于坦贾武尔、卡杰拉霍和阿布山等地的高大寺庙建筑,都表现这种地方化的倾



表现印度地方主义的坦贾武尔的寺庙建筑特色。

向。泰米纳德是铜雕艺术发源地,而印度东部、尼泊尔和西藏等地的精细绘画是当地的艺术特色。这个世纪也是各地方言发展的时期,如古加拉特语、马拉塔语、泰卢固语和坎纳达语。

印度大部分地区,除孟加拉外,佛教几乎已不存在。主要宗教是印度教,而“守贞专奉运动”(专心恋慕、信仰一位神)则极为普及。当时重要的哲学家罗摩奴(Ramanujā)即强调,就“守贞专奉”和知识两者而言,“守贞专奉”才是人得救的方式。

5. 东南亚

十一世纪时,曾居东南亚海上势力领导地位,以苏门答腊为据点的室利佛逝政权,因与印度南部的佐拉王国发生争战而导致其势力的衰微。1025年,佐拉王国征讨室利佛逝获胜后,破坏东南亚商人垄断中国与印度之间的贸易以赚取中介利益的意图。在此之前,佐拉王国与室利佛逝的刹朗特拉王朝维持和平的关系,而且佐拉王国为便利室利佛逝商人,特别在印度南部的涅加巴坦捐建一座供室利佛逝商人使用的寺庙。1025年双方发生冲突后,室利佛逝与中国的外交和贸易关系更加密切,此抵消了其印度贸易的损失,并在这个世纪内恢复与佐拉王的商业关系。

爪哇在1007年左右遭到室利佛逝的惨重攻击,直到艾尔兰加(Airlangga)为国王,在1030年与室利佛逝联姻后,才成功的建立他在整个爪哇地区的领导权。1049年,艾尔兰加死后,爪哇王国由他两个儿子划分,西半部的谏义里较为强盛。

艾尔兰加的重要事迹还包括奖励文学。最著名的文学作品,是将印度《摩诃婆罗多》史诗中有关“阿周那事迹”以爪哇文改编成艾尔兰加妻子的事迹。在这个世纪之前,《摩诃婆罗多》的散文翻译本,已为爪哇人耳熟能详。



位于伊洛瓦底江畔的纳加佑寺院是蒲甘王朝国王安吉塔所建造的。寺院出入口墙顶端和中型祠堂上部,皆有火焰状的独特装饰。寺内描绘佛陀一生的佛龕雕刻十分著名。

十一世纪时,东南亚大陆的柬埔寨王国因为面临外来扩张的威胁及内部的暴动,而处于混乱时期。位于大陆东边受到印度与中国文化重要影响的占婆和安南王国,不断发生战争。1044年和1069年,安南王国两度击败占婆。十一世纪,在越南出现佛教与道教的融合。

在缅甸,缅甸人(或称马拉曼人)十一世纪统一于蒲甘。第一位伟大的国王为阿罗隆多(Anawrahta, 1044-77年在位)征服了蒙斯,几乎兼并了整个缅甸。缅甸人接收了蒙斯文化,包括正快速扩散到整个缅甸的小乘佛教,但缅甸人宗教信仰上崇拜万物之神“纳”(Nat)继续存在着。根据记载,这时期缅甸与锡兰的关系非常密切。十一世纪后期,蒙斯曾发起一次暴动,但被国王基安吉塔(Kyanzittha, 1084-1112年在位)所平定。

这个世纪末,另外一个泰族小国政权建立于达府北部。泰族人早已以佣兵身份进入萨尔温江、昭披耶河和湄公河等河谷平原区,他们后来渐渐集聚到昭披耶盆地,在十三世纪建立王国。

6. 中国

十一世纪是中国宋朝和朝鲜高丽王朝的鼎盛时期。此时中国的军事虽然衰微,但却是和平而繁荣的。权力中心已由北南移,尤以长江流域为最。此一改变乃是人口的转移与南方农业发展(激励了商业的扩张)所酝酿成的。在文化发展方面,有许多活动,特别是绘画的空前兴盛。行政改革也是此时的重要意图。

中国与边境民族 中国主要外交事件是北方边境蛮族的南侵。1004年,契丹于中国东北建立了辽国,南侵宋首都开封。宋朝虽阻止了辽军的前进,却无法击退入侵者;乃在同年双方休战议和,宋向辽纳缴丝、银等贡物。这次休战,使宋、辽维持一个多世纪的和平关

系。

东北边境问题安定后,使中国能够处理西北部由党项部族所建立的西夏问题。1032年,党项人侵略宋朝,双方经过十二年的交战后皆感厌倦。1044年,宋朝同意向党项纳贡,并恢复双方的和平与贸易往来。由于这些战事都仅限于边境地区,中国人的生活并未受到重大阻碍。

中国的内政发展 宋朝承唐朝(618-907)的文官考试制度加以扩大,且更为重要;它是人民进入官僚组织的唯一途径,任何人必须先通过科举考试才能进入政府机关任职。虽然还没有正式学校教育的设立来指导通过考试,但受过教育的知识分子得到社会的敬重,所以有众多的学校于此时期设立。宋朝因为实行压抑军人地位的政策,导致军事力量非常衰弱。这种政策的强调乃鉴于动乱的五代时期(907-960)的历史教训,宋朝皇帝必须削除好战军事将领的权力。



王安石 宋朝王安石的改革运动,在十一世纪的中国内政上有其重要性。

王安石的改革 十一世纪中国内政上最显著的发展是王安石的改革运动。一〇六〇年代,中国政治上出现两个党派,各自形成拥有不同社会与经济哲学的“旧党”和“新党”。改革派(新党)大多来自中国南方小地主阶级出身的商人;而旧党的领袖,如欧阳修,则是代表中国北方的旧贵族阶级。

王安石的改革得到宋神宗(1068-85年在位)的支持,因为神宗认为中国的经济与行政的确需要重大的改变。为确保宋朝免除蛮族入侵的威胁,改革派首先进行军事的革新,以及谋取更稳定的赋税收入。中国政府因每年需要缴纳庞大的贡物与贡金,以及必须支付125万的常备军和过度膨胀的官僚人员的开支,几乎面临破产边缘。由于土地税超过唐朝七倍之多,普遍的农民暴动是不能避免的。

虽然王安石有时被称为“社会主义者”,但他的改革计划大部分则近似近代欧洲早期的重商主义。其主要改革包括允许农人向政府低息贷款;依土地生产力的好坏决定土地税赋的等级;为了稳定物价,各地粮食生产过剩时由政府收购,生产短缺时政府出售收购储存的粮食。

王安石的军事改革措施包括百姓养马的补助制度,借以克服中国骑兵的不足;以及终止阻断农事的征兵制。另外一项戏剧性的改



苏轼是宋朝最多才多艺的作家和诗人。图为苏轼晚年的尺牍。

革是，恢复古代的保甲制度，在每个村落建立基本的军事自卫组织，负责村落的防御工作。

王安石的改革在 1085 年神宗死之前仅执行了一部分。此后，中国著名史学家司马光领导的“旧党”得势，取消王安石的许多改革。因此宋朝日后因为改革问题，一再引发党争。

文化发展 中国的科技在十一世纪有戏剧性的发展，主要成就包括火药和活字版印刷术的使用，以及著名景德镇磁厂的设立。1054 年，中国天文学家首次记载对一个超级新星的观察结果。

宋朝最多才多艺的作家，同时也是诗人哲学家的苏轼，他的诗文里充满许多优美的辞句。“词”文体的表现在李清照的作品中达到完美的境界。“词”因比“诗”在形式上更为自由，正好迎合了宋人对爱情与浪漫诗文的偏好。宋朝的画家，大部分是儒家而非佛教徒，作品主要都是世俗体裁。其中最伟大的画家

米芾，为风景画家带来更深的意境；徽宗则是花鸟画家，不论绘画或诗词，都表现出崭新的自由风格与深入的感情。

7. 日本

日本在十世纪末与十一世纪初，于帝国首都京都的旧有朝臣阶级的领导下，经历了文化发展的重要时期。这个时期最好的日本文学作品均由宫廷侍女所写，其中最重要的是紫式部的长篇小说《源氏物语》，以及清少纳言的《枕草子》，所记述各种轶事及对时事的观察。

日本自有文字记载开始，一直由一个王朝所统治。至少从六世纪晚期开始，日本人首次采用中国唐朝模式的中央集权政体；但这时的趋势是：一方面廷臣总揽大权，另一方面却又保存了天皇统治国家的神权。藤原家族在平安时代(794-1185 年)因女儿嫁给王室而摄政，几乎完全控制了政府。

995-1068 年左右，藤原道长和其子藤原赖通摄政时期是藤原家族权势的全盛期。藤原家族的势力是以宫廷政治和拥有庞大土地为基础，并如同一般的廷臣阶级，也很少关心京都以外地区的行政事务。

由于平安时代藤原家族统治期间，宫廷对地方行政的忽视，造成地方军人——武士阶级的兴起，他们在十二世纪后期成为日本真正统治者。武士阶级的兴起是逐渐且完全合法的，有些显赫的武士领袖成为地方官员，十一世纪后，有些武士成为京都宫廷官员。

十一世纪后期，平氏和源氏两个居领导地位的武士家族产生，其中源氏是因远征日本北方不遵循王室命令的家族而出名。然而，王室除了对源氏恢复北方秩序给予赞赏外，也对这个盘踞地方的家族之新势力与权威感到不安。

正当源氏家族在北方战事胜利之时，藤原家族在京都的优势地位也遭到日本第一个退位皇帝白河天皇的挑战；约于 1086 年后，日

本天皇皆坚持亲政。平安时代末期，平氏家族起来与源氏家族争夺日本的霸权。

8. 朝鲜

朝鲜十一世纪在高丽王朝(918-1392)的统治下，不论佛教、艺术和学术都相当兴盛。早在 1014 年一次军事将领的不成功革命中，朝鲜首次出现社会衰微现象。958 年，中国的文官考试制度在朝鲜广泛使用，在行政上则采中央集权体制。然而，开城宫廷早为过着奢侈生活的贵族寄生阶级所包围。由于阶级界线的存在，以及贵族与官僚人员因彼此竞争而互相树敌，使得宫廷战争一再发生。

在经济方面，朝鲜虽富有却很落后。土地所有权集中于贵族手里，商业活动在首都以外的地区显得不重要。各省市场不是以现金交易，而是以物易物的方式。朝鲜在这个世纪和日本相似，都朝向封建制度发展。但是朝鲜封建制度的发展很快因为外来军事的威胁而终止，因实行集权政体能更有效抵抗外来的压力。994 年，高丽王朝首先承认辽国为宗主国，但每年向辽国的纳贡，并不能阻止契丹人的一再入侵；1011 年，开城在短时间内就被契丹人攻占。

9. 撒哈拉非洲

十一世纪初是西非古老的加纳帝国势力鼎盛时期，其统治地区远至撒哈拉西北部的重要贸易中心奥达霍斯特，该城是贯通撒哈拉贸易主要的南方终点站之一。但于 1054 年，西非柏柏人的阿尔摩拉维德王国攻占了奥达霍斯特，尔后又于 1076 年占领加纳帝国首都。虽然阿尔摩拉维德王国无法将势力继续向南伸展，但其侵略加纳已象征这个古老帝国和帝国统治者北部曼德语系(Mande)的索宁克族(Soninke)势力的衰微和解体。

这个时期也有一些以从事贸易为主的新兴势力取代加纳帝国的地位，其中最重要为马里(Mali)王国，它是由撒哈拉南部曼德语系的曼丁哥人(Mandingo)所统治。位于尼日尔河河岸加奥地区的桑海城，其势力与贸易影响也日益强大。据说加奥的桑海城统治者在十一世纪初已接受伊斯兰信仰。伊斯兰教势力也扩张到乍得湖地区苏丹人的贸易城市，也影响到他们的国王。卡努里语系(Kanuri)的卡内姆(Kanem)势力也开始扩张，并在十一世纪末接受伊斯兰教信仰。

往东沿着尼罗河中游地区，信仰基督教的努比亚王国正与伊斯兰势力顽强抗争。十一世纪是努比亚王国经济繁荣与文化成就的鼎盛期；学校和修道院兴盛，许多教士资助建造高大雄伟的教堂，大部分的教堂也都装饰着优美的壁画，其中有些还保留下来。农业经济的繁荣，则因远程交易与本地交易的进行而加强。

东部海岸地区，亦即现在的索马里、肯尼亚、坦桑尼亚和北面的莫桑比克等地，斯瓦希里文明相当繁荣，因为是介于出产黄金和



图为日本天皇自紫宸殿前往朝观太上皇的情形。在天皇左右是拿着剑玺的女官，上方坐着摄政关白。平安时代摄关为藤原氏所独占。

象牙的内陆与印度洋海上贸易的中间地带。这些地区的沿海港口城市已经有以当地出产的珊瑚石为建材而建造的清真寺和房屋。1200年,斯瓦希里最繁荣的海港城市基卢瓦的国王,已用铜和银铸造自己的钱币。

以上这些发展也反映于内陆地区,借着远程交易与其他发展有助于促进、提升津巴布韦最早期石材建筑的发展。津巴布韦虽以大量的石材建筑著称,但这些建筑都是日后才产生的。黄金、铜块和象牙是斯瓦希里商人用来交换印度棉花和其他输入货物的物品,因此它们的需求量也日益增加。南部的班图族(Bantu)继续向南扩张,并在林波波河上游地区(今南非更北面地区)建立新的王国。

10. 美洲

十一世纪时,南美洲安第斯山中部地方文化风格的产生,是对瓦里(Huari)和蒂亚瓦纳科(Tiahuanaco)两个帝国瓦解后政治断层现象的反映,由于两帝国的瓦解造成各地生活型态的改变。南部高地地区在秘鲁北部沿岸河谷的都市日益繁荣时,它却日益农村化。一般来说人口已是相当庞大。虽然都市生活的中断导致建筑的走下坡,但是科技方面仍持续发展。源于玻利维亚的青铜,和开始于北部沿岸绿洲的陶器手工艺、印染技术,都已开始向各地传布。

有关中美洲北部马雅文明瓦解的过程虽然不很清楚,但它在尤加敦地区却产生重要的改变。1000年前,一群被称为“伊察”(Itzá)的佣兵入侵这个地区,取得政权,推派他们的领袖为被征服民族的统治者。这批冒险者似乎是来自于墨西哥湾南岸;他们都是墨西哥中部地区意识型态的支持者,这个意识形态在下个世纪对尤加敦文化的政治、宗教和美学方面产生深远的影响。伊察权力的中心奇琴伊察乃成为马雅地区北部的政治和文化首府,它的艺术和建筑借着入侵者的引进而表现出许多马雅文明传统、风格和技术上的特色。

十一世纪时,墨西哥中部地区北面的干燥陆地边缘被广泛的开垦为农业区;这个文明区域大部分合并于托尔特克(Toltec)王国境内,由图拉的国王管辖。托尔特克王国北面的疆界扩展至圣路易波托市附近。墨西哥中部地区比较富裕的东南面是乔虚拉王国(Cholula)的核心地带;这个王国由奥尔梅克王朝(Olmec-Xicalanca dynasty)统治。

美国西南部地区的霍霍坎和阿纳萨齐文化区,这时已引进墨西哥西部发现的铜制饰品,可见这些地区与南方的贸易往来一直存在。往东,“山丘寺庙”高度文化正从它的核心地区密西西比河谷中游扩散到北部的威斯康星州和东南部的佐治亚州地区。

再往北部,冰岛的殖民者已在格陵兰的犹连哈和哥特哈布有了很好的发展。而挪威人与爱斯基摩人则沿着格陵兰西海岸从事捕鱼活动。挪威探险队且进入拉布拉多和纽芬兰

地区,后来在纽芬兰北部的朗索梅多曾发现挪威人以草皮覆盖的房屋。

十一世纪大事记

- 1016-1042 丹麦人统治英格兰。
- 1018 拜占庭皇帝巴西尔二世征服保加利亚。
- 1019-1054 为俄国的基督教传播者雅罗斯拉夫在位期间。
- 1025 吉兹尼攻陷当时印度教最著名的寺庙索姆纳特寺。
- 1025 印度佐拉王国的海军成功的征服当时领导印度尼西亚海上势力的室利佛逝帝国。
- 1031 乌麦耶国王在西班牙去世。
- 1036-1094 慕斯坦绥尔在位期间,是法蒂马王朝统治埃及的高峰。
- 1037 伊斯兰教世界的哲学家、科学家及医学作家阿威西纳逝世(生于980年)。
- 1039-1056 日耳曼国王亨利二世在位期间。
- 1042-1066 英国国王圣者爱德华在位期间。
- 1044-1077 缅甸的统一人物阿罗隆多在位期间。
- 1045 君士坦丁堡“大学”的重建。
- 1044 中国政府同意付给党项人贡物。
- 1054 罗马教皇与东方宗主教色鲁拉斯互相开除教籍。
- 1056-1106 日耳曼皇帝亨利四世在位期间。
- 1057 巴格达国王承认塞尔柱的托格鲁尔为白益的传递者。
- 1059 教皇认可诺曼人圭斯卡德为阿普利亚和卡拉布里亚公爵。
- 1059 教宗选派限由罗马高级教士选举。
- 1066-1087 英国诺曼征服者威廉一世在位期间。
- 1068-1085 中国皇帝神宗在位期间,他是王安石改革的支持者。
- 1070-1089 兰弗朗克任坎特布里大主教。
- 1071 拜占庭帝国在曼齐克特被塞留克人打败,并丧失在意大利的最后领土于诺曼人手中。
- 1075 教皇国瑞七世(1073-1085年在位)公布禁令,禁止俗人授职。
- 1076 阿尔摩拉维德王国征服了加纳王国。
- 1077 日耳曼皇帝亨利四世到意大利卡萨诺向教皇忏悔。
- 1081 亚历克赛成为拜占庭帝国皇帝。
- 1086 英国土地资源调查与估计的《英国调查统计书》编辑完成。
- 1088 克吕尼修道院开始建造。
- 1091 诺曼人完成征服穆斯林统治下的西西里岛。
- 1092 圣安生成为坎特布雷大主教。
- 1096-1099 第一次十字军东征发生。

ELF 小精灵

拥有很大魔力的小仙子,通常都很顽皮。每个小精灵都能随心所欲的改变外貌,并能够在一缕青烟中消失无踪。小精灵有善良、乐意助人的;也有邪恶,到处破坏捣蛋的。邪恶的小精灵通常是丑陋、畸形的,他们住在地底下,躲避阳光的照射。这些小精灵时常对人类捣蛋,例如偷挤牛奶,整个晚上不停地骑马、吹

熄蜡烛、让面包不能发酵、或将一阵阵的烟吹进烟囱内。

善良的小精灵模样愉悦可亲,他们很友善,住在离人类很近的田园或森林中。有时他们住在民家,帮忙人们使搅乳器里的奶油凝固,酿造啤酒和整理一些家事。晚上,尤其在月圆夜,小仙子们会在草地上围成一个个圆圈跳舞、弹奏魔琴,并以甜美的歌声欢唱。

EL FERROL 非洛

西班牙西北部拉科鲁尼亚省的城市兼港口。临非洛湾,有一大型天然海港,也是西班牙主要的海军基地之一。有海军的兵工厂、干船坞以及一所海军学院。造船是主要工业。

1726年作海军基地设镇。十八世纪在此建立一座兵工厂,城镇因而增强防卫力量。1800年英国攻占此城失败,但法国却于1809年占据此城。西班牙上将佛朗哥(Francisco Franco),即诞生于此。人口91,764(1981)。

ELGAR, Sir Edward William 埃尔加

公元1857.6.2-1934.2.23。二十世纪初英国作曲家,尤擅文艺复兴时期音乐。生于乌斯特郡的布洛德赫斯市。父亲是管风琴师,并拥有一家商店。除了一些小提琴课程外,埃尔加从未受过其他正规的音乐教育。

15岁时开始教授音乐并于当地乐团演奏。直到1899年奥地利指挥家里克特(Hans Richter)在伦敦表演他的《谜》(1896)之后,原本只在地方上以作曲闻名的埃尔加,才得以誉满全国。此外,他根据纽曼(Cardinal Newman)的诗作《吉伦舍斯之梦》所作的神剧在1900年首演时并不成功,但不久即被奉为经典之作。

往后二十年里,埃尔加陆续发表许多作品。例如神剧作品《使徒》(1903)及《神的王国》(1906)都深获好评,但仍不及《吉伦舍斯之梦》的成就。管弦乐作品包括序曲《蓬莱仙境》(1901)及《在南方》(1904);弦乐作品《弦乐的前奏与快板》(1905);两首交响乐(1908,1911);一首小提琴协奏曲(1910);交响乐练习曲《福尔斯塔夫》(1913)及一首大提琴协奏曲(1920)。1918-19年间,他写了四首室内乐,但1920年妻子过世后,就未再作出较为重要的作品。1904年受封爵士,逝于乌斯特。

埃尔加承袭欧洲浪漫乐派的传统。自从十七世纪普赛尔(Henry Purcell)之后,英国音乐界就一直没有划时代的人物出现,而埃尔加的脱颖而出激发不少新一代的英国音乐家,如著名的威廉(Ralph Vaughan Williams)、巴克斯(Arnold Bax)及霍尔斯特(Gustav Holst)。而辉煌的管弦乐法、马勒式的复杂曲式及一种由外而内紧扣的情感内涵,都显示其音乐创作的不凡。最受欢迎的作品,如一度被忽视的第一进行曲《壮观与华丽》,现在都被视为具有其主要乐作的洗练与精致精神。

ELGIN, 8th Earl of 埃尔金伯爵八世

公元 1811.7.20—1863.11.20。加拿大的总督(1847—54)。原名 James Bruce, 生于伦敦, 1841 年承袭其父之爵位, 并继任牙买加首长(1842—46), 使得他有机会调到加拿大。1847 年初抵加拿大, 奉命执行新大英帝国重组责任政府的政策——即总督必须接纳殖民议会中大多数领袖, 视他们如部长, 并要求他们对内部的政府负责, 遵从民选代表的信任。

埃尔金准备接受于 1848 年 3 月所组成的强势内阁的拉芳登改革内阁(Baldwin—Lafontaine)。此内阁及责任政府真正的试验始于 1849 年 4 月, 当时议会正通过一反叛被俘士兵之法案, 提供那些在 1837 年参与加拿大反叛军期间所蒙受的损害赔偿。保守党眼见此一法案真正的支付给那些意图叛国的加法叛乱军赔偿费用, 他们齐声反对, 并深信英国的总督一定会否决它。但是, 埃尔金在内阁大臣的劝导下以及议会支持声浪中, 同意了此一措施。他正确而深具勇气的行动解放了暴力, 并且很迅速地平息了暴乱, 故此一责任系统便迅速地在加拿大根深蒂固。

1854 年, 埃尔金在与美国签订的互惠条约中扮演着外交领袖的角色。后来, 他到中国担任地方长官(1857—59, 1860—61), 1862 年他担任印度的总督, 翌年逝于当地的特爾姆薩拉办事处中。

ELGIN, 9th Earl of 埃尔金伯爵九世

公元 1849.5.16—1917.1.18。英国行政官, 1894—99 年的印度总督。生于蒙特利尔附近的芒克兰兹, 其父时任加拿大总督。原名 Victor Alexander Bruce, 在伊顿及牛津就学。二十年来, 他一直在苏格兰地方政府担任要职。

埃尔金是一位具有相当才干、温和而又略带怯气质的人。任总督时, 他被印度政府的高级长官支配。在印度时, 以其优柔寡断的性格及服从家中的命令, 而成为众人关注的焦点。这段时期的困难之一, 主要是由于卢比贬值、饥荒、传染病以及大量耗资的边境战争所致。

卢比贬值导致赤字出现, 印度政府停止进口物品。此一举动可能会影响英国的对印出口贸易, 因此伦敦无法容忍, 埃尔金于是放弃并牺牲印度的利益。另外, 他还允许地方官员在西北边境执行一个耗资大而且无益的“前边政策”。卒于伐夫的丹夫林。

ELGIN 埃尔金

美国伊利诺伊州东北部凯恩及科克郡内的城市, 临福克斯河, 距芝加哥西北 58 公里。主要产品有工具、街道清洁车、精密仪器、电器产品以及皮带等。昔日曾是埃尔金手表的制造中心。

城市的中心地带有一个新的市政综合建筑, 包括市政大楼、邮局、盖尔博登公立图书馆、上诉法院及赫孟斯社区大楼等。

本市有埃尔金社区学院及贾德森学院, 罗德公园内的奥杜邦博物馆是个值得参观的地方。

埃尔金在 1835 年时由詹姆士(James T.)和吉福德(Hezekiah Gifford)建立。二年后在福克斯河上建造一座旋转磨坊和一个水坝, 本市的工业即以此为基础而成长。面粉厂、锯木厂以及艾耳金钟表公司, 往后亦快速陆续成立。

1854 年本市在特别的特许状下设市, 采议会—市经理制。人口 63,981。

ELGIN MARBLES 埃尔金大理石雕塑品

大英博物馆的雕刻收藏, 原属希腊雅典卫城中的帕德嫩神庙及附近的古代建筑。这组作品是神殿中的建筑装饰, 其中包括一尊女像柱, 是来自于厄瑞克提翁庙, 原有六尊是支柱之用。这组收藏是由埃尔金伯爵第七布鲁斯(Thomas Bruce), 于十九世纪初运回英国的, 便因他而命名。

埃尔金伯爵出使土耳其时(1799—1802), 经当局同意得以描绘及造模, 之后又准许将此雕刻群搬离原址。这组艺术品由他买下并转回英国, 1816 年他展开游说行动, 要求英国政府收购这批雕刻, 最后终以三万五千英镑成交。西欧得以目睹希腊全盛时期的雕刻作品, 在此之前只有一些晚期的雕刻品或仿制品为人所知。石雕的出现, 使世人能进一步了解希腊艺术在全盛时期所具有的风格特色。

帕德嫩神殿建于公元前五世纪末的 25 年间, 用以供奉女神雅典娜, 同时也是雅典人财势雄厚的表征。殿中雕刻装饰的设计及执行皆由当时最伟大的艺术家菲迪亚斯(Phidias)监制。保存最好的作品是围绕在庙堂外侧立柱顶部的檐壁浮雕, 其中的图案描述泛雅典娜节的盛大游行行列, 故事的高潮是雅典人民向女神献上一袭新袍, 奥林匹亚众神则在一旁观礼。建筑外部檐下墙面的石板仅有少数被保存完整。上面刻有希腊人与马怪兽搏斗图。两面山形墙之一是雅典娜的诞生图、另一个则是雅典娜与海神波塞冬争夺雅典图。山形墙中的人物, 有的几乎完好如初, 这是古典风格中美化人体构造及披衣技法最好的例子。由这些硕果仅存的精品, 可窥知当时艺术形态的风貌。

EL GRECO 格列柯 参见 GRECO, EL.**ELI 以利**

旧约中的希伯来法官和示罗大祭司。以利是撒母耳(Samuel)的前任祭司, 治理以色列人混乱的局面达四十年之久(撒母耳记上第一章 9 节~第四章 18 节), 他因无力惩罚两个行为不检的儿子: 即何弗尼(Hophni)和非尼哈(Phinehas)祭司, 结果带来先知对他家人的审判; 首先是一位号称“上帝之人”的谴责, 稍后是年轻先知撒母耳的申斥。撒母耳原是由以利养育成人。

以利 98 岁时, 当听说两个儿子死于亚弗战役及上主的约柜被非利士人劫掠后, 即忧愤逝世, 在《都伟圣经》中, 以利的名字拼成 Heli。

ELIA 埃利亚 参见 LAMB, CHARLES.

ELIAS 埃利阿斯 参见 ELIJAH.

ELIJAH 以利亚

公元前八世纪古代希伯来人的重要先知。圣经记载他激烈反抗对迦南巴力(Baal)的崇拜, 并极力恢复犹太一神教耶和華信仰。以利亚的希伯来文意为“我的神是耶和華”。他的名字在杜亚版和詹姆士王译本拼成 Elias、亚哈(Ahab)与亚哈谢(Ahaziah)执政时期, 曾在以色列王国北方宣讲预言。

与巴力的抗辩 旧约《列王纪上》详细叙述以利亚对抗由亚哈之妻耶洗别皇后(Jezebel)所引进的巴力故事。分别记载在《列王纪上》第十七~十九、二十章及《列王纪下》第一~二章。以利亚前往以色列, 向信仰薄弱的人宣扬上帝国的信息。大卫王执政期结束后, 耶和華宗教逐渐受到巴力教污染, 而亚哈执政(公元前 875—853 年)后, 因与提尔王的女儿耶洗别结婚, 使宗教混乱情形更为严重。耶洗别热烈崇拜巴力教, 引进大量巴力教祭司和先知。以利亚因此与巴力教先知对抗, 考验巴力神与耶和華神力高低, 以此决定何者为以色列的真神。

经过以利亚预言的三年干旱后, 以利亚向亚哈建议, 由他和巴力教先知对抗, 以证明何者所信仰的神才是真神。他们分别向巴力与耶和華献上祭礼, 若祭坛着火即显示为真神。巴力教先知不断求告并以狂热的舞蹈与神沟通, 却无回应。以利亚向耶和華祈祷后, 祭坛随即燃起烈火, 烧了祭礼。以色列人民遂回转一神教, 并在以利亚指示下, 杀死所有巴力教祭司和先知。于是干旱结束。

《列王纪上》记载以利亚因害怕耶洗别的报复而逃亡何烈山(今西奈山), 上帝指示他前去膏立哈薛(Hazael)为叙利亚王, 耶户(Jehu)为以色列王。并选以利沙(Elisha)为其接班人。后来由以利沙为两位国王举行膏油仪式。

预言 以利亚以拿伯(Naboth)和其葡萄园的故事做为预言(列王纪上廿一章)。亚哈觊觎拿伯的葡萄园, 但被拒绝售与, 耶洗别遂设计将他处死。以利亚乃斥责亚哈为窃盗者与凶手, 强调国王也须服从神的律法。在神面前全民平等, 以色列每个人民之生命与财产受神保护。

以利亚的绝对一神论, 由他与亚哈之子亚哈谢的对峙中可见一斑。亚哈谢因病求助于异教神巴力西卜, 而被以利亚视为违背十诫第一条。

在以利沙接替他的工作后, 他乘坐燃烧的马车升天。后来的旧约作者视他为弥赛亚的

先驱者,新约作家亦抱持同样看法,许多早期基督教徒亦相信以利亚是耶稣或施洗者约翰的前身。

东方正教尊他为圣人,并定7月20日为其节日。

ELIJAH BEN SOLOMON

以利亚·本·所罗门

公元1720.4.23-1797.10.9。犹太经典学家,以维尔拿的“加昂以利亚”闻名(加昂是“卓越”或“精神领袖”之意),有时也称为Elijah ben Solomon Zalman。生于立陶宛的布尔则斯克近郊。20岁时开始游历波兰及德国的犹太社区。为时五年,定居于维尔拿(今立陶宛共和国首都),从事教育工作,并在此创设一所学院。

身为当时首要的犹太经典学家,以利亚倡言世俗的学科,如天文学、代数和几何学。对于进一步了解犹太文献有所裨益,予犹太教育以深远之影响。他鼓励将世俗的学识翻译为希伯来文;对于犹太典籍的批评避免当时惯用的狭义与辩论性的方法,而强调率直和权威性的阐释。

他反对犹太教之中玄秘运动派的哈西德主义(Hasidism),并将该派领导者逐出犹太教会并销毁其作品,阻止该教派在立陶宛境内坐大。他的举动使哈西德教派的反对派(Mitnaggedim)视其为精神领袖。

以利亚逝于维尔拿。他对犹太深层教义的见解曾影响其学生沃洛辛的海因(Hayim),1803年海因在家乡创办培养犹太教领袖的宗教学院,使以利亚的见解得以传承,并发扬光大。

ELIJAH MUHAMMAD 以利亚·穆罕默德

参见 MUHAMMAD, ELIJAH.

ELIOT, Charles William 艾略特

公元1834.3.20-1926.8.22。美国化学家和教育家,1869-1909年任哈佛大学校长。以具影响力的教育批评和改革家著名,同样以一套世界文学全集《哈佛古典作品》的编辑闻名。

生于马萨诸塞州波士顿。在哈佛以全班第二名毕业后,留校任助教。1863-65年在欧洲研习,归国后成为麻省理工学院的化学教授。因对美国和欧洲教育的观点印行出版,而被指定为哈佛校长,时年仅35岁。

在职期间,哈佛的教职员增加十倍,学生增加四倍,增辟三所学院,以及戏剧性的改善法学院和医学院的水准,使哈佛成为世界最顶尖的大学之一。他反对课程的严格死板,鼓励选修的引介。1892年只有英文和现代语言是必修,科学也在课程中占有相当的地位。

任国家教育委员会的主席(1890),大力地改造美国中学教育的课程。主要观念是:假如所有的学科以相同的时间与同样的严肃去追求学习,那么一个学校的主要科目应和其

他科目的价值一样。同样的标准也适用于不管有没有上大学的学生。他也将中学课程的程度向小学延伸,以降低学生进入大学的年龄。1905年谴责早期将孩童分成未来的农夫、工匠、商人及专业人才。强调学校应适应个体的差异,但非降低水准,而是帮助每个孩童去发现他的能力所在。

艾略特对效率的尊重,导至1908年当选国立市政改革联盟的主席。支持老师退休金及工作津贴的公共运动。1869年和史托勒(Francis H. Storer)出版多次再版的化学分析手册。1909年任哈佛古典作品五十卷《五尺书架》的编辑。著作包括《民主政治中个人主义和集体主义的冲突》(1910)以及《迟来的收获》(1924)。

ELIOT, George 艾略特

公元1819.11.22-1880.12.22。原名Mary Ann Evans,英国女小说家。尤善于检视、分析道德生活;详细、记实地呈现十九世纪初叶英国地方与郊区社会景象。由于学识卓越,生平被视为道德教师。今日享有更高的声名,通常被视为英国仅次于狄更斯的小说家。对后期作家影响深远,尤其哈代(Thomas Hardy)、詹姆斯(Henry James)和劳伦斯(D. H. Lawrence)均视她为现代小说创始者,认为她是第一位描写内在情节的小说家;普鲁斯特(Marcel Proust)亦深受其作品影响。

生平 生于窝立克郡。父亲是当地农庄经理人。生性保守,对艾略特一生影响深远,是义务和责任的具体象征,被视为《亚当·比德》(Adam Bede)中比德和《米德尔马奇》(Middlemarch)中贾斯(Caleb Garth)两角色的化身。前往邻近村镇的学校求学,予人严肃、知识早熟印象。16岁时为父亲照顾家务。随后至德国、意大利求学。虽然信仰虔诚,此时因狭隘、自我欺瞒的盲信行为而苦;后来在《弗洛斯河上的磨坊》塑造了图利佛(Maggie Tulliver)一角。1841年因与父亲迁居科芬特里受到新知识界朋友影响,不再信仰基督教,拒绝参加教堂聚会。尔后发现真实的感觉即宇宙合一之感,才回归信仰。

在科芬特里结识了许多文人,如马蒂诺(Harriet Martineau)、欧文(Robert

Owen)和爱默森(Emerson)等。1844年展开对神学家史特劳斯(David Friedrich Strauss)所著高度争议性著作《耶稣传评》英译工作。开始学习希伯来文。1846年译文以匿名出版。

1849年父亲去世,遂随友人前往法国、意大利和瑞士游历。1850年冬前往伦敦,协助出版商查普曼(John Chapman)编辑哲学激进主义首要机关刊物《威斯敏斯特评论》,因此结识杰出知识分子与作家。通过好友哲学家斯宾塞(Herbert Spencer)引荐,与新闻记者兼评论家刘易斯(George Henry Lewes)情谊日深,1854年两人公开同居。

在刘易斯提议下,尝试小说写作。1858年以艾略特之名发表三个故事集《教区生活场景》。首部小说《亚当·比德》(1859)问世建立了当代杰出女小说家之声名。继之出版《弗洛斯河上的磨坊》(1860)、《织工马南》(1861)、《罗慕拉》(1863)、《激进分子霍尔特》(1866)、《米德尔马奇》(1871-72)、《但尼尔·狄隆达》(Daniel Deronda, 1876)。1878年刘易斯逝世。不久再嫁富有商人克罗斯(John Walter Cross)。逝于伦敦。

作品 艾略特的小说分属两部分,《教区生活场景》至《织工马南》属前期作品,《罗慕拉》至《但尼尔·狄隆达》属后期作品。早期作品显现其创造力丰富,以想像力加深回忆。后期作品较为深思熟虑,对内容范围更具野心,更可意识为艺术之作;这些作品揭示了她的现代性,使她得以与当时欧洲顶尖文人如福楼拜、屠格涅夫、托尔斯泰等并驾齐驱。

前后期作品差异并不大。小说的本质由一开始即以想像力作为角色自我发展的媒介。小说内在情节即她所具难以改变的道德生活感。一如《亚当·比德》中欧文先生(Irwine)所言:“结果不值得同情。我们的行为造成可怕的结果,与以往任何变动都不同——这些结果限制了我们。”

早期作品通常被视为最佳之作,具有后期作品欠缺的乡村热情和魅力。虽源自童年回忆,背景设于稍早于她的时代;描写信仰单纯而坚定的传统英国社会。艾略特亦化身图利佛出现于《弗洛斯河上的磨坊》,及随后一系列作品中;这些角色皆不满传统道德及无法让最深切渴望完全表达的道德规范。接着以罗慕拉出现于《罗慕拉》;这是她唯一一部历史小说,却非成功之作。《激进分子霍尔特》则相当客观,具极大戏剧张力,尽管情节繁复而复杂,德兰森家族的塑造相当出色。德兰森太太可能是艾略特塑造的最佳角色及因犯错遭受折磨与报应最坚毅的化身。

《米德尔马奇》是艾略特的巨作与英国最伟大的小说之一。由四个相关情节延续《激进分子霍尔特》主题:描写科芬特里乡绅的生活与当地都会区职业、商业和政治生活之关系;两部作品皆以1832年改革法案通过前夕为背景。此部小说塑造了许多成功角色及各种出色的喜剧典型,几可与奥斯汀(Jane



G. 艾略特
英国女小说家。

Austen)相抗衡。丰富呈现英国史上重要年代地方社会变化的情形。

《但尼尔·狄隆达》是唯一描述当代生活之作,描写犹太人的故事。内容虽严重错误,人物性格的描绘与复杂性可视为小说颠峰之作。

Bibliography

- Ashton, Rosemary, *George Eliot* (Oxford 1983).
 Ermouth, Elizabeth D., *George Eliot* (Twayne 1985).
 Haight, Gordon S., *George Eliot* (Penguin 1985).
 Haight, Gordon S., ed., *Selections from George Eliot's Letters* (Yale Univ. Press 1985).
 Laski, Marghanita, *George Eliot and Her World* (Thames & Hudson 1973).
 Liddell, Robert, *The Novels of George Eliot* (Duckworth 1977).
 Newton, K. M., *George Eliot, Romantic Humanist* (Barnes & Noble 1981).
 Shuttleworth, Sally, *George Eliot and Nineteenth Century Science* (Cambridge 1984).

ELIOT, Sir John 艾略特

公元 1592.4.11 - 1632.11.28。英国议会领袖,由于不服从查理一世的命令,而卒于伦敦塔中。生于康瓦耳的库登贝克,是旧得文夏家族一员。就读于牛津的艾希特学院,结婚时年方 17。1614 年,开始在下议院任职,直至 1624 年才卸任。在这期间,詹姆士一世封他为骑士,詹姆士最钟爱的白金汉公爵成为他的恩人。透过白金汉,他一跃而成为得文的海军中,使他偶尔贪污并占压倒性的优势。

艾略特在 1624 及 1625 年的议会中,颇支持白金汉的政策,后来却反对;一半是因为他不赞成白金汉对抗西班牙的加地斯远征行动所带来的灾难,那些来自普利茅斯的生命者来接受他的照料。1626 年的议会,他攻击白金汉一些持续的恶意毁谤,查理一世于是判他短期监禁。几个月后,艾略特成为最暴力的反对领袖,虽然他也称不上是有智慧的领袖。

1627 年,艾略特由于拒绝国王的强迫贷款,再度被监禁长达六个月之久。下一个议会最大的成就是权利请愿书,但是就其他较温和及建设性的政客而言,他较少介入此事。然而,1629 年的最后会议,他却是真正的支配者,其演讲激起两个主要的争执,在于未经议会同意及新教改革所课征的吨税及关税,此二者皆是他所反对的。下议院在这些争执点上,最后终于通过三项知名的解决方案,同时他的支持者压制担任主席的演说者,以防止他遵从国王的命令休会。为此,艾略特还被罚 200 英镑并监禁在伦敦塔中,一直到他愿意遵从国王的命令为止。他后来没有这么做;冬天时,他被带至一冷房中,后死于肺病。

艾略特的宗教及政治思想基本上是传统式的。他是一位伟大的议会演说家,而不是一位政治家。虽然其个性太过偏激执拗,但他仍相信议会的权力足以因他们而废止。

ELIOT, John 艾略特

公元 1604 - 1690.5.20。美洲殖民地牧师和宣教士,以“印第安人的使徒”的清教徒为人所知。他把所有信徒,都聚集在一个叫“祈祷印第安人”的新殖民区内,这个殖民区共分 14 个镇。

艾略特生于靠近英国伦敦的一个乡村威德福德,1622 年获得剑桥基督学院的学士学位,可能在那时被任命为英国国教的牧师。他受到清教徒牧师胡克(Thomas Hooker)的影响,在胡克的学校教书,并住在他家中。1630 年,前往荷兰。一年后,又坐船到马萨诸塞,在波上顿担任六个月的代理牧师后,移居罗克斯伯里(现属波士顿),先教书后作牧师,并终身在那里服务。1632 年,他和曼芙(Hanna Mumford),一位“亲爱、忠心、虔诚、审慎和爱祷告的妻子”结婚,曼芙为他生了六个孩子。艾略特写了一本著名的《桂冠诗集》(1640)。

艾略特向一名印第安人学习阿尔冈昆语,并在 1646 年开始用印第安人的语言向印第安人传福音及回答他们的问题,内蒂克是 1650 年为信徒开辟的第一个殖民区。艾略特深信基督教和文明是相辅相成的,而他所鼓吹的英国人生活方式,瓦解了新镇中许多印第安人的风俗。1649 年,英国国会特准英国“福音传播协会”支援在印第安人中的宣教工作,于是,六间清教徒教堂在印第安人殖民区建立起来,一项土生的教会计划也提出来。

艾略特翻译的阿尔冈昆语圣经在马州是剑桥出版(1663 一版,1 685 版),他也将不少清教徒古典文学译成阿尔冈昆语;他的宣教工作因 1675 - 76 年的腓利王战争中断。自此,艾略特的工作不复往日的盛况,但他仍持续努力直至体衰为止。逝于罗克斯伯里。

ELIOT, T. S. 艾略特

公元 1888.9.26 - 1965.1.4。英裔美籍诗人、剧作家及评论家。二十世纪以英文写作的诗人,论及声名与影响皆难望其项背。主导两次世界大战间诗的方向与概念。

生平 出身自新英格兰显赫家庭。生于密苏里州圣路易市。祖父是华盛顿大学创始人。父亲从商,母亲积极参与社会工作,是一名多产散文家及诗人,著有一部以萨伏那 洛拉(Savonarola)生平为蓝本的诗剧,1926 年出版。

早年就读圣路易史密斯学院及马州密耳顿市密耳顿学院。1906 年入哈佛大学,1909 年取得学士学位,1910 年获硕士学位;师从白璧德(Irving Babbitt)和桑塔亚那(George Santayana)等人。协助编辑《哈佛鼓吹报》,同时发表诗作。1910 - 11 年入巴黎索尔邦大学,修习法国哲学家柏格森(Henri Bergson)的课程。1911 - 14 年攻读哈佛哲学研究所,随后于德国马堡大学、牛津大学默顿学院短期进修。不久移民英国。1915 - 17 年任教于伦敦附近一所男校。1917 - 25 年任职劳埃德银行。1916 年完成关于英国哲学家布拉德利(F. H. Bradley)的博士论文。

1917 - 19 年任英国文学杂志《主我论者》助理编辑。1922 年创办评论季刊《标准》,1939 年二次大战爆发后停刊。1925 年后担任费伯出版公司经理。1927 年入英国国籍,



T.S. 艾略特
著名诗人、剧作家及评论家。曾经主导两次世界大战间诗的方向与概念。

依英国国教。1948 年获颁诺贝尔文学奖及英国勋章;1964 年获美国自由奖。1965 年逝于伦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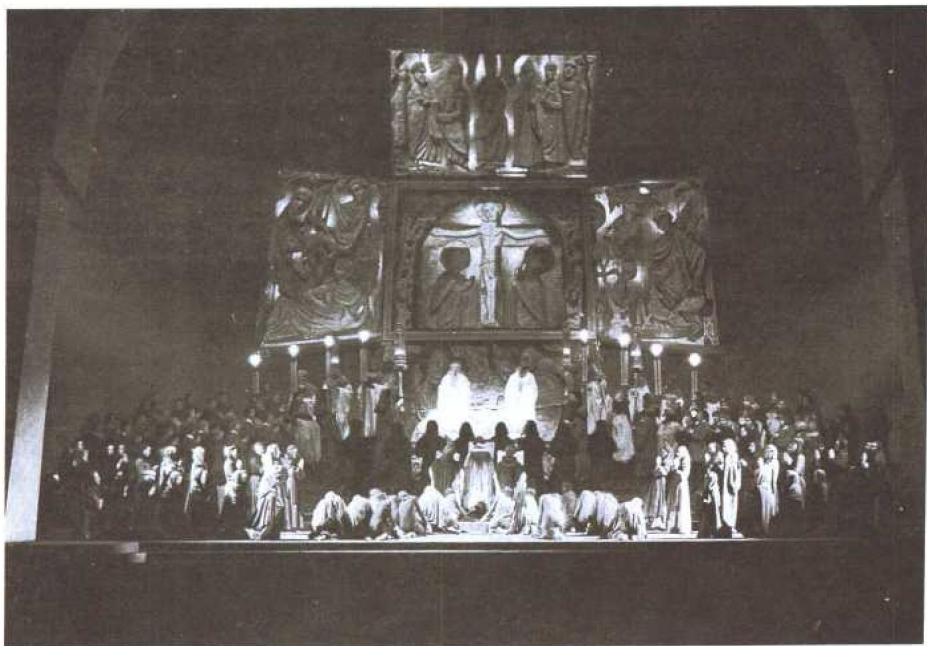
诗 他在早期写作生涯是一名相当具影响力的文学评论家,后期是重要剧作家,而这两种创作基本上为诗人的创作。身为矛盾的组合,兼备最现代与最传统,最具影响力与最受影响的诗人。主要影响来自但丁、十七世纪英国形上诗人;伊丽莎白与詹姆斯一世时期剧作家及一八〇〇年代末法国象征主义诗人。

早期诗作主要受法国诗人拉弗格(Jules Laforgue)影响。他并于 1961 年发表的演说《批判评论家》一文中明白表示自己受拉弗格影响最深;1965 年以之为标题出版论文集。此关键性因素始于 1908 年艾略特阅读西蒙斯(Arthur Symons)所著关于十九世纪法国作家的《文学之象征主义者运动》(1899)一书中论述拉弗格的文章。继之开始作诗,《加兰特对话》(1909)是拉弗格之模仿或改写之作。随即更自由、热切地建立拉弗格风格,尤其以《女士画像》(1910)及著名诗作《普鲁弗洛克的情歌》(1910 - 11)为最。《普鲁弗洛克的情歌》于 1915 年发表于芝加哥杂志《诗》,尔后收录为首部诗集《普鲁弗洛克等诗集》(1917)第一篇作品。此期诗作所带的拉弗格特色为对话体及介于尖锐抒情诗体与讽刺的机智间之突然转变。

后期诗作是根据其他各家诗作之模仿与引用;这种体例是他所偏爱的,庞德(Ezra Pound)的《诗章》及乔艾斯(James Joyce)的小说《攸里西斯》亦循此体例。他们三人皆对描绘内心活动、记忆与观念联想的过程及意识各层面颇感兴趣。

他所描述相关于这些论题的重要主题为个人与世界的疏离及个人对时间与永恒的认同问题。在《小老头》(1919)及《荒原》(1922)中这些主题探讨性别及历史方向,以个人与世界为大体。相同主题亦出现在《空心人》(1925)、《圣灰星期三》(1930)和《四首四重奏》(1943)作品,且逐渐着重于宗教体验。远在 1927 年正式皈依英国国教之前,他早已开始探讨宗教信仰主题——更正确定义为依宗教信仰观表现的人性。在他皈依后,此一主题更明确而直接地表现于作品之中。

如果现代社会的疏离性是其作品主要主



图为由 T.S. 艾略特的剧作《大教堂凶杀案》所改编成歌剧的一幕。

题,原因归自于他认为社会缺乏赋与生命目的与意义的价值——肇端于社会失去传统宗教信仰。此一观点与其接受宗教信仰反映于《荒原》、《空心人》及《圣灰星期三》作品中。

他的诗通常具有组织性,由不同的诗句甚或片断组成较大篇幅或完整的诗;此为其一贯作诗方式。如同他的评论所言,作家完成的片断,不论是诗、戏剧或小说,最后是一部完整作品相关部分。他的诗,个别性与片断性是习惯兼主题;连续性与整体性是目标兼成就。

戏剧 全部戏剧皆以诗写作,延续诗的连贯性。事实上,他的诗自早期拉弗格文体至《四首四重奏》具相当戏剧性,主题亦属戏剧主题,因此可称其戏剧诗为诗剧。甚至在未开始写作戏剧之前,他的诗具有不同语调及戏剧直接性。《普鲁弗洛克》、《小老头》、《空心人》、《圣灰星期三》语调一致,《荒原》语调则多种。

好长一段时期他在文学评论中表达对诗剧的关切。《修辞与诗剧》(1919)属早期之作。奠定他为重要文学评论家地位之早期论文,多数旨在论述伊丽莎白时期的剧作家,包括莎士比亚在内。《戏剧诗对话》(1928)思考希腊戏剧、伊丽莎白时期戏剧、德莱顿(Dryden)、近代及同时代作家,考虑诗剧搬上现代舞台的问题。《诗与戏剧》(1951)及《诗的三种声音》(1953)属后期之作,评论自己的剧作及身为诗剧作家的经验。

早期剧作《斗士斯威尼》包括《开场白片断》(1926)与《歌唱比赛片断》(1927)两部;属于实验性讽刺短剧,其中诗句开场白与诗歌捕捉了一九二〇年代轻松音乐剧及音乐厅之活泼节奏感。《荒原》运用诙谐与讽刺诗文描绘粗俗、怪异的现代景象。

野外剧《磐石》(1934)为一连串情景与诗朗

诵,并非戏剧,其中描写诗合唱歌舞队;该剧为筹募建造教堂基金而作。此部作品揭开他实际戏剧创作序幕,并尝试各种文体,如重音诗、松句诗及重复散文体,融合运用了圣经与当时惯用语,有时造成诙谐讽刺效果。

首部长篇剧作《大教堂凶杀案》(1935)更成功运用了文体与效果,以 1170 年圣贝克特(St. Thomas Becket)在坎特布里大教堂殉难为主题。该剧遵循古典三一律,运用合唱队,并像希腊悲剧具仪式野外剧特色。

随后四部戏剧皆以当时英国为背景,全部探讨精神挣扎,尤其是呈现家庭之间,如夫妻、父母子女间的问题关系。旨在以当时观点呈现传统基督教事件与价值,并为世俗化社会中的宗教意义与经验定位。《全家重聚》(1939)运用朗诵及源自实际情节的仪式般情景,探讨罪恶与殉教主题。《鸡尾酒会》(1949)是描写不幸事件与不幸婚姻的喜剧,以讽刺的圣徒叙述作结。《私人秘书》(1953)由有趣的情节与诙谐的叙述推展至宗教肯定,却没有极端的殉道行为。最后一部作品《元老政治家》(1959)与早期剧作强调圣徒与不合时宜的经验相较,更为同情人类共同命运,且脱离宗教藩篱,更能包容一般人类经验。

评论 如同前辈大师德莱顿、柯尔律治(Coleridge)与阿诺德(Arnold),他是一名诗人评论家;论及其生平影响与声名,两者关系密不可分。其批评散文欠缺有系统的思想体系及有组织的理论。仅对各主题与作家提出洞视、反思与意见,包括有评论批评散文与演讲。

艾略特在早期著名论文《传统与个人天才》(1917)中强调艺术的传统价值、过去与现在的相关性及艺术家之非人格性。他在《哈姆雷特及其面临的问题》(1919)一文中论称“客观对应物”为各客观事件的组合,可唤起特定的

情绪,艺术家唯有透过客观对应物,才得以成功地表达情感。他在这些论文中探讨非人格性和客观性与其驳斥十九、二十世纪盛行的浪漫主义及遵循古典主义一致。

这些论点与《形上诗人》(1921)一文中「感受的分化,即思想与感情的差距观点一致。他赞美多恩(John Donne)与十七世纪初叶英国其他形上诗人感情一致,得以创作出思想与感情相融合的诗篇。

这些名词与观念对后来数十年的诗理论与创作产生相当大影响。艾略特最终声称其评论不管主题为何,一贯检视身为诗人的意图及问题。后期评论趋向于对自己诗、戏剧或散文等作品的坦白论述。

Bibliography

- Ackroyd, Peter, *T. S. Eliot* (H. Hamilton 1984).
Chiari, Joseph, *T. S. Eliot, A Memoir* (Enitharmon Press 1982).
Chiari, Joseph, *T. S. Eliot, Poet and Dramatist* (Barnes & Noble 1972).
Gordon, Lyndall, *Eliot's Early Years* (Oxford 1977).
Grant, Michael, ed., *T. S. Eliot, The Critical Heritage* (Routledge 1982).
Gray, Fiers, *T. S. Eliot's Intellectual and Poetic Development* (Humanities Press 1982).
Kenner, Hugh, *The Invisible Poet: T. S. Eliot* (Methuen 1979).

ELIS 伊利斯

希腊伯罗奔尼撒西北部的一区。为一片从爱奥尼亚海向内陆的丘陵缓升的宽广冲积平原。古代此区以养马闻名;现代的伊利斯行政区中有为数众多的橄榄树林及葡萄园,区内最大的城市是首府皮尔戈斯及亚美雅斯。

沿著伊利斯最大的河流皮纽斯河发现旧石器时代的工具,另外还有几处青铜器时代的遗址也被证实了。古代的伊利斯城位在皮纽斯河的南岸,即 1967 年兴建完成的水坝下游处。一九六〇年代在伊利斯古城所在地的挖掘工作中,有一些在广场中的建筑及古典剧院出土。从早期铁器时代(公元前 900 年)到罗马时代的遗迹,可以从伊利斯上游的一个重要的城镇伊林皮洛斯看到。

奥林匹亚乃宙斯的主要圣殿所在,位在阿尔菲奥斯河北边一片起伏的绿地中。伊林人很早就从皮萨提斯人(Pisatis)的手中取得了这座圣殿,当奥林匹克运动会在公元前 776 年成立时,似乎是由皮萨提斯人所主持的。

直到公元前 420 年领土纷争之前,伊利斯是斯巴达的一个盟邦。公元前四世纪时伊利斯与阿卡迪亚人交战,公元前 191 年时加入亚该亚同盟。

ÉLISABTHVILLE 伊丽莎白维

参见 LUBUMBASHI.

ELISHA 以利沙

公元前九世纪以色列的一个先知,他是先知以利亚(Elijah)的门徒和继承人。

以利沙是沙法(Shaphat)的儿子,他的名字的意义是“神已拯救”,以利亚奉神之命,拣选以利沙为继承人,他将外衣交给以利沙,作为先知力量转移给他的记号(列王纪上十